



#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云南民族大学

2024 年 11 月

## 序 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以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等有关文件要求，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建立健全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 and 自我评估制度，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2024 年数据更新采集工作的通知》（教督厅函〔2024〕16 号），学校印发了关于《云南民族大学 2024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更新采集工作方案》的通知（云民大办发〔2024〕22 号），学校认真开展高等教育质量监测数据更新采集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编制发布高等学校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教督厅函〔2024〕17 号）及《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编制发布高等学校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针对 2023—2024 学年本科人才培养情况进行深刻剖析，认真分析教学质量监测数据，查找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亮点，总结经验，准确把握存在的问题并探索解决方案，力图客观、全面反映我校本科教学质量，编制撰写了《云南民族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现予以发布。



## 学校概况



## 学校概况

云南民族大学是一所培养各民族高级专业人才的综合性大学，是教育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与云南省人民政府共建的省属重点大学。学校创建于 1951 年 8 月 1 日，原名云南民族学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早成立的民族高等院校之一，2003 年 4 月更名为云南民族大学，至今已走过 70 多年历程。

建校以来，学校始终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党和国家领导人毛泽东、刘少奇、朱德、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接见过我校师生代表；周恩来、彭德怀、陈毅、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李岚清、李铁映、司马义·艾买提等亲临学校视察，关心各族师生的成长进步和学校的建设发展。学校首任正副院长由云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周保中和张冲两位将军担任。自建校以来，一批学界名流，如著名民族学家、历史学家、教育学家马曜教授，著名民族学和考古学家汪宁生教授，著名历史学家、民族学家何耀华教授，著名民族学家、人类学家和少英教授，著名史学家谢本书教授，成为学校教学科研和学科建设发展的奠基人和中坚力量。

学校现已成为一所学科门类齐全、办学特色鲜明的综合性大学，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 9 个学科门类，形成了以民族学、社会学、民族语言文学、东南亚南亚语言文化为优势特色，文理并重、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格局。

学校拥有 3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17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26 个专业硕士点和 77 个本科专业。其中，20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有 41 个专业进入“双万计划”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行列。现有 13 个省级重点学科和优势特色学科。学校拥有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示范基地、全国高校辅导员发展研究中心（云南民族大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云南民族大学）、教育部西部基层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教育部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培养基地、民族药资源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生物基材料绿色制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等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平台。

学校现有在校本科生、硕士、博士研究生及留学生等合计约 3.4 万人，另有继续教育学生 3 万余人。现有教职工 1830 人，专任教师 1493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209 人，副高级职称 399 人，中级职称 545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 630 人，硕士

学位 702 人。学校现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 人、青年拔尖人才 2 人、国家级百千万人才 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3 人，全国宣传文化系统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 1 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 4 人，入选云南省“兴滇人才支持计划”118 人，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8 人、云南省有突出贡献优秀专业技术人才 4 人、云南省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才 29 人、云南省“四个一批”人才 1 人。

学校占地 2545 亩，校舍建筑面积 90 万平方米。拥有国家级、省级研究机构及人才培养基地 10 余个，1 个民族博物馆，馆藏文物近 2 万件。图书馆拥有各类纸质图书 240 余万册，电子图书近 130 万册。《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入编《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2020 年版（即第 9 版）“综合性人文、社会科学”类核心期刊，是中文社科引文索引（CSSCI）来源期刊、中国人文社科综合评价 AMI 核心期刊、中国科技核心期刊、首届云南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奖期刊奖“优秀期刊”，《云南民族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2 年至今连续入选《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中国科技核心期刊）来源期刊，获评中国高校优秀科技期刊、中国高校特色科技期刊。

学校注重对外合作与交流，是国家和云南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建校以来，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博士、挪威国王哈拉尔五世、越南胡志明主席、泰国诗琳通公主等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元首、政要、专家、学者和国际友人 10 万多人次曾访问云南民族大学并给予良好评价。学校 1981 年开始招收外国留学生，1992 年开始招收外国硕士研究生，是云南省最早招收外国留学生、开展对外汉语教学的高校之一，先后与美国、挪威、日本、泰国、马来西亚等 30 多个国家的近百所大学或学术机构建立了合作交流关系。“28 国外国驻华使节代表团”“20 国记者团”等众多国外政要、学者、记者等均到学校实地了解云南民族文化和政策，留下了深刻印象。

学校始终以立足边疆、服务边疆、服务民族团结繁荣发展为己任。云南 25 个世居少数民族中的第一代学士、硕士、博士、专家、学者、党政管理干部、教育专家、企业家，大多数由学校培养，特别是 29 个云南民族自治县中的民族干部，大部分毕业于我校。学校开设有藏语、傣语、傈僳语、拉祜语、景颇语、佤语、纳西语、彝语、哈尼语、壮语、苗语、白语等 12 个民族 13 个少数民族语种专业，是全国开办少数民族语言专业种类最多的学校。学校已成为中国特别是西南各民族高层次、高素质人才培养的摇篮，研究民族问题和民族关系的重要基地，国家和云南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学校围绕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目标，构建了“六个融合”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体系，大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学校于1999年、2005年、2009年和2019年先后四次被国务院授予“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荣誉，2016年、2023年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单位”称号，是“云南省文明学校”“云南省民族团结示范校”。

近年来，学校形成了“班子团结、校园和谐、事业发展”的良好局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和亮点。学校紧紧围绕民族性、边疆性、国际性的办学定位，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倡议，服务云南跨越发展，始终坚持“立足云南、服务边疆、辐射东南亚南亚”的办学目标，以南亚东南亚语言文化学院、澜沧江—湄公河国际职业学院、体育学院（中印瑜伽学院、国际太极学院）、南亚东南亚国际传播学院、云南民族干部培训基地为经，以语言文字、职业技能、传统文化、国际传媒、政党干部培训为纬，构建“五位一体”的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促进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的语言相通、文化相通、心心相通，当好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桥梁。与此同时，学校注重国内合作，与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所、宗教学所，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丽江、德宏、香格里拉、西双版纳、云南白药集团等科研院所、高校及地市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开展实质性研究工作。

为更好服务少数民族人才培养，2013年，在原有预科教育学院基础上，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落户学校，为少数民族学生架起通往高等教育的桥梁，为省内外高校培养输送高质量的少数民族本科生源。基地多次受到国家民委、云南省表彰，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2017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给学院学生阿丽努尔·阿力木回信中，提出：将各民族一家亲的信念播撒到更多人的心上，当好新时代民族团结的践行者、促进者、守护者。

学校致力于播撒友谊的种子，开设泰语、缅甸语、越南语、老挝语、柬埔寨语、马来语、印尼语、印地语、孟加拉语、菲律宾语、泰米尔语、普什图语、僧伽罗语、尼泊尔语、乌尔都语等14个南亚东南亚国家15种官方语种专业，为社会输送了大量人才。

为进一步融入国家战略，发挥区位优势，2014年12月，中国外交部、教育部同意增设云南民族大学成为第二批中国-东盟教育培训中心承办单位。2016年12月，经外交部批复同意学校在中国-东盟教育培训中心的基础上成立澜湄职业教育基地。经过多年建设，学校现已在中缅、中越、中老边境口岸建立10个培训基地，在缅甸、老挝、柬埔寨、越南4国建立4个培训基地，同时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和德

宏片区分别建立培训基地，为湄公河国家提供了 7 万余人次的技术技能培训。为了拓宽澜湄职业教育合作领域，学校成立澜湄国际职业学院、澜湄职业教育联盟、澜湄国际合作研究院等机构，多层次、多领域深入推进澜湄职业教育合作，丰富了学校服务国家战略的建设成果。同时，澜湄职业教育基地建设被列入《澜湄合作五年行动计划（2018-2022 年）》《澜湄合作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以及国务院、国家发改委、云南省政府等多个政策文件中，成为澜湄六国共商共建共享的职业教育合作项目及教育部“国家级教育对外合作交流项目”。

未来，学校将持续注重内涵式发展，不断探索和构建现代大学制度，根植云南、面向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在国家“双一流”建设背景下努力朝着高水平民族大学、民族团结示范校、“三风”建设模范校砥砺前行。



# 目 录

|                               |    |
|-------------------------------|----|
|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 1  |
| (一) 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         | 1  |
| 1. 人才培养目标 .....               | 1  |
| 2. 办学定位 .....                 | 1  |
| 3. 办学方向 .....                 | 1  |
| 4. 发展目标 .....                 | 1  |
| (二)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            | 2  |
| (三) 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 | 2  |
|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 .....           | 3  |
|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               | 3  |
| (一)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         | 3  |
| 1. 师资队伍数量情况 .....             | 3  |
| 2. 师资队伍结构情况 .....             | 4  |
| (二) 生师比 .....                 | 6  |
| (三)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           | 6  |
| (四)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教学情况 .....        | 7  |
| (五) 年度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          | 7  |
| (六) 教学用房情况 .....              | 8  |
| (七) 图书资源情况 .....              | 9  |
| (八) 教学及科研仪器设备情况 .....         | 9  |
| (九)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          | 10 |
|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               | 10 |
| (一) 专业建设情况 .....              | 10 |
| (二) 课程建设情况 .....              | 10 |
| (三) 教材建设情况 .....              | 12 |
| (四) 教学改革情况 .....              | 13 |
| (五) 实践教学情况 .....              | 13 |
| (六) 毕业论文(设计)情况 .....          | 14 |

|                                        |           |
|----------------------------------------|-----------|
| (七)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                   | 14        |
| <b>四、专业培养能力 .....</b>                  | <b>14</b> |
| (一) 专业培养目标 .....                       | 15        |
| (二) 教学条件 .....                         | 15        |
| (三) 人才培养情况 .....                       | 17        |
| 1.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                      | 17        |
| 2.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                      | 17        |
| 3. 教授授课情况 .....                        | 18        |
| 4. 实践教学情况 .....                        | 20        |
| 5. 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                      | 20        |
| 6. 学风管理情况 .....                        | 22        |
| <b>五、质量保障体系 .....</b>                  | <b>23</b> |
| (一) 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               | 23        |
| (二) 学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 .....   | 24        |
| (三)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                   | 24        |
| (四) 日常监控及运行情况 .....                    | 25        |
| (五) 规范教学行为情况 .....                     | 25        |
| (六) 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                   | 25        |
| (七) 开展专业评估、专业认证情况 .....                | 25        |
| <b>六、学生学习效果 .....</b>                  | <b>27</b> |
| (一) 学生学习满意度 .....                      | 27        |
| (二)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 .....             | 28        |
| (三) 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研究生及就业情况 .....            | 28        |
| (四)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情况 .....               | 30        |
| (五) 毕业生就业成就 .....                      | 30        |
| <b>七、特色发展 .....</b>                    | <b>30</b> |
| (一) 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学校 ..... | 30        |
| (二) 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稳步推进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 | 32        |
| (三) 贯彻执行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调整优化学科专业布局 ..... | 31        |

|                                          |           |
|------------------------------------------|-----------|
| （四）夯实非通用语专业建设，面向澜湄区域培养国际化及应用型人才 .....    | 33        |
| （五）以赛促学、以赛育人，增强学科竞赛实力进而提升学生获奖质量 .....    | 35        |
| （六）定向帮扶州市义务教育工作，高质量实施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 .....    | 36        |
| <b>八、需要解决的问题及建议 .....</b>                | <b>38</b> |
| （一）扎实推进自评自建工作，以顺利迎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    | 38        |
| （二）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及布局，为新一轮的博士点申报提供支撑 .....    | 39        |
| （三）加强新工科、新文科建设，进一步地提升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水平 .....    | 39        |
| （四）贯彻 OBE 理念，有序地推进工程教育认证和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 ..... | 40        |

#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 1.人才培养目标

培养涵养家国情怀、厚植文化自信、秉承团结进步，理想信念坚定、专业基础扎实、国际视野宽广、科学素养与创新能力突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2.办学定位

发展目标：实现从教学型大学向教学研究型大学的转变，在“双一流”背景下努力建成综合性的高水平民族大学、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校和校风教风学风示范校。

办学特色：民族性、边疆性、国际性。

层次类型：以本科教育为基础，积极发展研究生教育，特色拓展职业教育和终身教育，实现省部委共建高校高质量发展。

服务面向：立足云南，面向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服务国家战略，服务民族团结进步，服务边疆繁荣稳定。

### 3. 办学方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扎根西南边疆，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当好新时代民族团结的践行者、促进者、守护者。

### 4.发展目标

建设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并重的全国一流民族大学，成为各民族人才培养的重要高地、优秀文化传承的重要阵地、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的重要力量、辐射南亚东南亚的重要窗口。

##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如图 1 所示，2023—2024 学年，我校目前有 87 个有在校生的本科专业，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 9 大学科门类，分属于 33 个专业类。其中，经济学有 4 个专业，占专业总数的 4.60%；法学有 8 个专业，占比为 9.20%；教育学有 6 个专业，占比为 6.90%；文学有 26 个专业，占比为 29.89%；历史学有个专业，占比为 1.15%；理学和艺术学各有 9 个专业，占比均为 10.34%；工学和管理学各有 12 个专业，占比均为 13.79%。综上所述，学校文科专业占比达到 75.87，理工科专业占比为 2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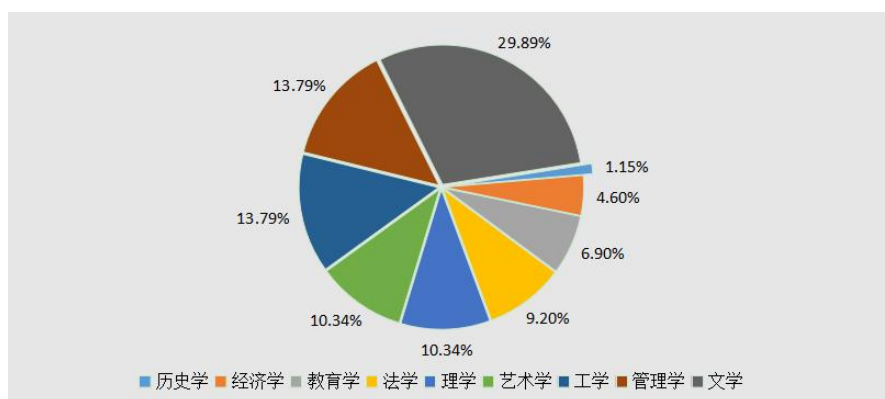


图 1 2023—2024 学年本科专业学科门类分布情况

## （三）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如表 1 所示，2023—2024 学年，我校全日制在校学生 34922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29652 人，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84.91%；硕士研究生共 4568 人，其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4400 人，硕士研究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13.14%；博士研究生 154 人，博士研究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0.43%；留学生 123 人，其中本科生 84 人，硕士生 34 人，博士生 5 人。

## （四）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共有 77 个专业，实际招生 74 个专业。学校计划招生 9297 人，包括招收本省学生 8494 人和自主招生 973 人。其中，四年制本科 6090 人，包括省内计划 5444 人和省外计划 646 人；专升本计划 2790 人；预科计划 392 人；第二学士学位 25 人。学校有效执行少数民族 10 个专项计划，共录取新生 973 人，占本科预科计划的 15%。按照招生计划，录取率为 100%，实际报到率为 98.92%。2024 年，学校本科生生源质量稳步提升，具体如下所示。

第一，学校一本批次文史类录取平均分 568 分，平均录取位次为 8940，位列全省报考人数前 5%；理工类录取平均分 528 分，平均录取位次为 34383，位列全省报考人数前 18%。

第二，学校二本批次文史类录取平均分 546 分，平均录取位次为 15337，位列全省报考人数前 10%；理工类平均分 493 分，平均录取位次 54158，位列全省报考人数前 27%。

第三，通过对等招生计划方式省外招生计划比 2023 年增加 136 人，2024 年我校省外普通类型招生规模达 646 人，占本科计划总数的 10%。

表 1 2023—2024 学年在校学生情况

|                     |                |       |
|---------------------|----------------|-------|
| 普通本科生数              |                | 29652 |
| 其中：与国（境）外大学联合培养的学生数 |                | 0     |
|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                | 143   |
| 硕士研究生数              | 全日制            | 4400  |
|                     | 非全日制           | 168   |
| 博士研究生数              | 全日制            | 150   |
|                     | 非全日制           | 4     |
| 留学生数                | 总数             | 123   |
|                     | 其中：本科生数        | 84    |
|                     | 硕士研究生数         | 34    |
|                     | 博士研究生人数        | 5     |
|                     | 授予博士学位的留学生数（人） | 0     |
| 普通预科生数              |                | 384   |
| 进修生数                |                | 70    |
| 夜大（业余）学生数           |                | 49    |
| 函授学生数               |                | 29989 |

##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情况

#### 1. 师资队伍数量情况

如表 2 所示，2023—2024 学年，学校有教职工 1830 人，其中专任教师 1493 人；外聘教师 509 人。专任教师中有教授 187 人，副教授 335 人，讲师 350 人；具有博士学位 630 人，具有硕士学位 702 人；双师双能型 505 人；具有工程背景 8 人；具有行业背景 57 人。与上一学年相比，教职工总数减少 23 人，专任教师减少 37 人，外聘教师增加 18 人；教授减少 18 人；副教授增加 8 人；讲师增加 18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老师增加 113 人，具有硕士学位的老师减少 66 人；双师双能型、具有工程背景及具有行业背景的老师共计减少 76 人。总体来看，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呈现总量减少但学历结构有所改善的状态。

表 2 2023—2024 学年师资队伍数量情况

| 项目        |           | 数量      | 百分比 (%) |
|-----------|-----------|---------|---------|
| 专任教师      | 总计        | 1493    | /       |
|           | 其中：具有硕士学位 | 702     | 47.02   |
|           | 具有博士学位    | 630     | 42.2    |
|           | 教授        | 187     | 12.53   |
|           | 副教授       | 335     | 22.44   |
|           | 讲师        | 350     | 23.44   |
|           | 双师双能型     | 505     | 33.82   |
|           | 具有工程背景    | 8       | 0.54    |
|           | 具有行业背景    | 57      | 3.82    |
| 外聘教师      | 总计        | 509     | /       |
|           | 其中：境外教师   | 27      | 5.3     |
| 折合在校生数    |           | 40630.6 | /       |
| 生师比       |           | 23.21   | /       |
| 本科课程授课教师数 |           | 1226    | /       |

## 2.师资队伍结构情况

### （1）职称结构情况

由图 2 所示，学校专任教师中有教授（含其他正高级职称人员）20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14%；副教授（含其他副高级职称人员）399 人，占比为 26.73%；讲师（含其他中级职称人员）545 人，占比为 36.5%；助教（含其他初级人员）189 人，占比为 12.66%。学校副高以上职称人员占比达到 40.72%，与上一学年基本一致；中级以上职称教师占比达到 77.23%，较上一学年提升 4.81%，职称结构有所改善，已经形成衔接有序、良性发展的教师职称梯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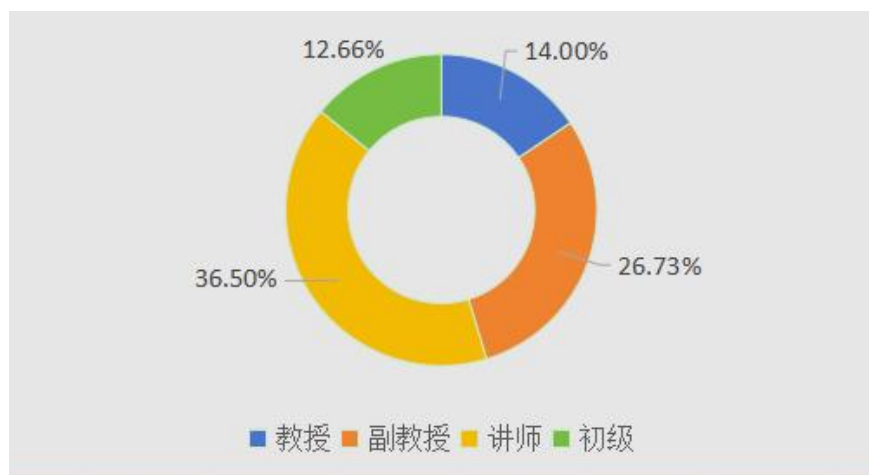


图 2 专任教师职称结构图

## （2）学位结构情况

由图 3 所示，学校专任教师的学历学位水平不断提高，趋于优化。其中，博士学位教师有 630 人，占专任教师的 42.2%，较上一学年提升 8.21%；硕士学位教师有 702 人，占专任教师的 47.02%，较上一学年下降 3.18%。总体来看，硕士以上学位专任教师比例接近 90%，较上一学年提升 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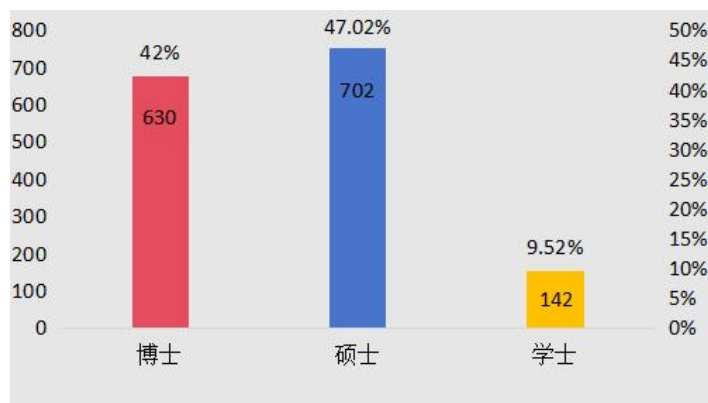


图 3 专任教师学位结构图

## （3）年龄结构情况

由图 4 所示，35 岁以下青年教师有 353 人，占比 23.64%；36-45 岁中青年教师有 667 人，占比 44.68%；46-55 岁中年教师有 375 人，占比 25.12%；56 岁以上中老年教师有 98 人，占比为 6.56%。与 2022—2023 学年相比，专任教师队伍结构有所调整，35 岁以下青年教师比例下降 0.74%，56 岁以上中老年教师比例下降 3.24%，45 岁及以下中青年教师达到 68.32%，上升了 2.7%，55 岁以下中青年教师达到 93.44%。说明学校已形成以中青年教师为主体的教师队伍，但仍需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逐渐提升青年教师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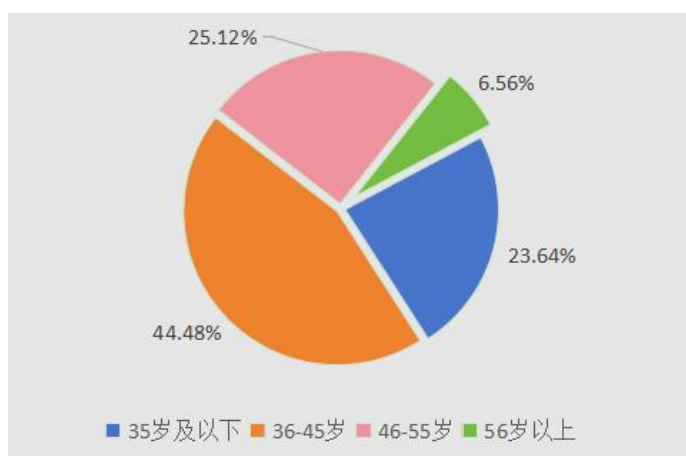


图 4 专任教师年龄结构图

#### （4）学缘结构情况

由图 5 所示，本校取得最终学位的专任教师有 228 人，占比为 15.27%；外校取得最终学位的教师有 1265 人，占比达到 85.26%。其中，境内获得学历的专任教师有 1176 人，占比为 78.77%，从国（境）外取得最终学位的专任教师有 89 人，占比为 5.96%。与 2022—2023 学年相比，学校专任教师的学缘结构较为稳定，从外校获得最终学位教师占比上升 0.49%，但从国外取得最终学位的教师占比下降 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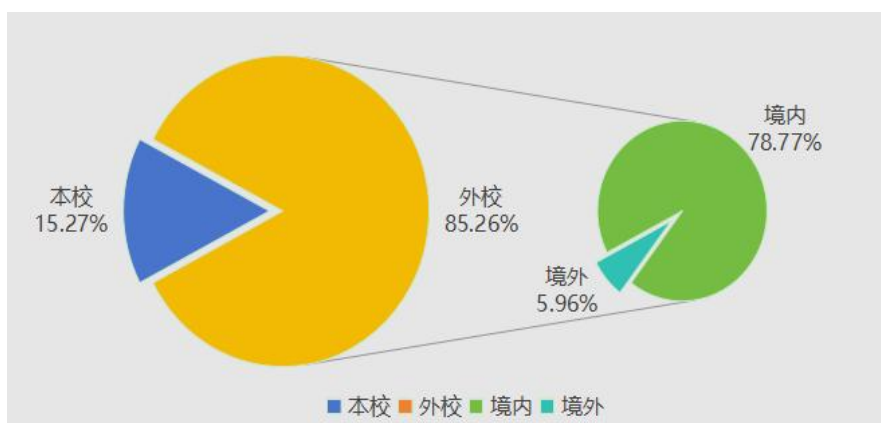


图 5 专任教师学缘结构图

## （二）生师比

2023—2024 学年，我校总体生师比为 23.21。如表 14 所示，学校主校区有 7 个学院生师比低于 18，最低达到 4.86；有 6 个学院高于 22，最高达到 28.84，有 6 个学院介于 18~22 之间。总体来看，只有个别本科学生数量偏大的学院生师比偏高，大部分学院教师队伍规模能够满足本科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未来，学校仍须进一步加大对高学历、高层次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积极推动人事制度改革，扩大教师队伍规模，优化教师队伍结构。

## （三）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2023—2024 学年，本科课程授课教师 1224 人，其中教授 192 人，副教授 332 人，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2 人，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1 人，省部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136 人。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门数为 1804，占总课程门数 50.87%；课程门次数为 4551，占开课总门次 44.64%。具体来说，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课程门数为 607，占总课程门数 17.12%；课程门次数为 1352，占开课总门次 13.26%。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课程门数为 579，占总课程门数的 16.33%；课程门次数为 1294，占开课总门次的 12.69%。副高级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413，占总课程门数 39.85%；课程门次数为 3275，占开课总门次的 32.12%。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课程门数为 1311，占总课程门数 36.97%；课程门次数为 3090，占开课总门次 30.31%。国家级及省部级以上高层次人才讲授本科课程 383 门，占总课程门数 10.8%；共开设 738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7.24%。

#### （四）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2023—2024 学年，学校累计开设 3546 门本科课程。其中，由教授、副教授讲授课程共 1737 门，占总课程数比例为 48.98%；为本科生授课的教授和副教授分别为 192 和 332 人，分别占教授和副教授总人数 89.2%和 89.97%。从授课情况来看，教授共开设 37 门公共课和 483 门专业课，占总课程数 14.67%，共开设 1165 门次课程，占比达到 11.41%；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149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 68.35%。副教授共开设 82 门公共课和 1138 门专业课，占课程总数 34.41%，共开设 2849 门次课程，占比达到 27.94%。学校具有教授、副教授职称的教师积极为本科生上课，超额完成工作量。

表 3 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表

| 类别  | 总人数 | 项目       | 授课人数 | 百分比<br>(%) | 课程门次<br>(门次) | 百分比<br>(%) | 课程门数<br>(门) | 百分比<br>(%) |
|-----|-----|----------|------|------------|--------------|------------|-------------|------------|
|     |     | 学校       | /    | /          | 10196        | /          | 3546        | /          |
| 教授  | 214 | 授课教授     | 192  | 89.7       | 1165         | 11.43      | 518         | 14.61      |
|     |     | 其中：公共必修课 | 36   | 16.82      | 225          | 2.21       | 30          | 0.85       |
|     |     | 公共选修课    | 7    | 3.27       | 17           | 0.17       | 7           | 0.2        |
|     |     | 专业课      | 181  | 84.58      | 925          | 9.07       | 485         | 13.68      |
| 副教授 | 369 | 授课副教授    | 332  | 89.97      | 2849         | 27.94      | 1219        | 34.38      |
|     |     | 其中：公共必修课 | 71   | 19.24      | 460          | 4.51       | 36          | 1.02       |
|     |     | 公共选修课    | 36   | 9.76       | 147          | 1.44       | 46          | 1.3        |
|     |     | 专业课      | 309  | 83.74      | 2242         | 21.99      | 1138        | 32.09      |

#### （五）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如表 4 所示，学校年度教育经费总额为 115177.57 万元，较上一年度增加 20121.64 万元。具体来说，教学经费总额为 16489.45 万元，增加 487.06 万元；学校年度教学改革与建设专项经费 6336.64 万元，增加 258.57 万元；学校教育事业收入总额为 75426.02 万元，增加 16483.42 万元；其中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收入 62018.06 万元，增加 14918.39 万元；生均拨款总额为 58789.18 万元，增加 13192.93 万元；本科学费收入 13407.96 万元，增加 1565.03 万元。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0152.81 万元，增加 228.49 万元；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事业费拨款和本科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为 13.44%，比上一年度下降 3.37%。教学改革支出 752.67 万元，增加 13.53 万元；专业建设支出 1484.92 万元，增加 48.72 万元；实践教学支出 1126.2 万元，增加 62.12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2512.69 元，增加 102.28 万元；生均实践教学经费 379.81 元，增加 20.55 元；生均思政课程专项建设经费 41.53 元，增加 1.98 元。说明学校教学经费投入是呈现增长趋势的，学校总体教学经费是有保障的。

表 4 年度教学经费投入情况表

| 项目                  |                                      |           | 数量        |
|---------------------|--------------------------------------|-----------|-----------|
| 学校教育经费总额（万元）        |                                      |           | 115177.57 |
| 教学经费支出总额（万元）        |                                      |           | 16489.45  |
| 学校年度教学改革与建设专项经费（万元） |                                      |           | 6336.64   |
| 本科教育事业收入            | 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收入（万元）                    |           | 62018.06  |
|                     | 本科生均拨款总额                             | 其中：国家（万元） | 0         |
|                     |                                      | 地方（万元）    | 58789.18  |
|                     | 本科学费收入（万元）                           |           | 13407.96  |
|                     | 教改专项拨款                               | 其中：国家（万元） | 0         |
|                     |                                      | 地方（万元）    | 0         |
|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总额（万元）                               |           | 10152.81  |
|                     | 教学日常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与本专科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           | 13.44     |
|                     |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           | 2512.69   |
| 教学改革支出（万元）          |                                      |           | 752.67    |
| 专业建设支出（万元）          |                                      |           | 1484.92   |
| 实践教学支出（万元）          |                                      |           | 1126.2    |
| 生均实践教学经费（元）         |                                      |           | 379.81    |
| 生均思政课程专项建设经费（元）     |                                      |           | 41.53     |

## （六）教学用房情况

根据 2024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169.33 万 m<sup>2</sup>，产权占地面积为 117.96 万 m<sup>2</sup>，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104.91 万 m<sup>2</sup>。由表 5 所示，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总面积 588819.53 平方米和运动场 73748 平方米。其中，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512539.5 平方米，包括教室 186989.68 平方米（包含智慧教室 2 间，120 个座位，共 282 平方米），图书馆 63135.34 平方米，实验室、实习场所 196482.68 平方米、专用科研用房 5595 平方米，体育馆 30038.47 平方米，会堂 16317.82 平方米；行政用房 76280.03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6.94 平方米。

表 5 学校教学行政用房情况

| 项目     |                   |               | 学校情况      |
|--------|-------------------|---------------|-----------|
| 教学行政用房 | 总面积（平方米）          |               | 588819.53 |
|        |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平方米）    |               | 512539.5  |
|        | 其中：               | 教室（平方米）       | 186989.68 |
|        | 其中：               | 其中：智慧教室（平方米）  | 282       |
|        |                   | 智慧教室数量        | 2         |
|        |                   | 智慧教室座位数       | 120       |
|        |                   | 图书馆（平方米）      | 63135.34  |
|        |                   | 实验室、实习场所（平方米） | 196482.68 |
|        |                   | 专用科研用房（平方米）   | 5595      |
|        |                   | 体育馆（平方米）      | 30038.47  |
|        |                   | 师生活动用房面积      | 5421.64   |
|        |                   | 会堂（平方米）       | 16317.82  |
|        |                   | 继续教育用房面积      | 8558.87   |
|        | 行政用房（平方米）         |               | 76280.03  |
|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生） |               | 16.94     |
| 运动场    | 面积（平方米）           |               | 73748     |

### （七）图书资源情况

学校现拥有图书馆 3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63135.34m<sup>2</sup>，阅览室座位数 6193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255.5071 万册，当年新增 27014 册，生均纸质图书 62.89 册。拥有电子期刊 4.209 万册，学位论文 674.152 万册，音视频 80800 小时。2023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1.817 万本次，电子资源访问量 16853.95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367.23 万篇次。学校购买了知网（CNKI）、Wiley 电子期刊、Ilearning 外语学习资源库、设计师之家数字图书馆、维普资源数据库、超星数字图书馆、RESSET 数据库、人大报刊资料全文数据库检索系统、畅享之星电子书平台等 40 余种国内外电子资源供全校师生使用，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

### （八）教学及科研仪器设备情况

如表 6 所示，2023—2024 学年，学校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6728.34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0.66 万元（标准 0.5 万元/生）。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576.13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6.27%。

表 6 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情况

| 项 目       | 学校情况        | 办学条件指标合格标准 |
|-----------|-------------|------------|
|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 资产总值（万元）    | 26728.34   |
|           | 生 均（万元）     | 0.66       |
|           | 当年新增（万元）    | 1576.13    |
|           | 当年新增所占比例（%） | 6.27       |
|           |             | 10         |

### （九）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根据《云南民族大学数字校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文件精神，提升学校数据治理和数据服务能力，建设全校统一、智慧泛在、便捷高校的网上校务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满足学校师生多层次多样化服务需求。建设民大“融合门户”，推进“互联网+校务”服务，实现“数据多跑路，师生少跑腿”。聚焦服务转型，打造学校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实现学院在线、部门在线、沟通在线和业务集成，推进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的高效协同，全面提升服务师生能力。学年内，学校完成了身份治理平台建设、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建设、融合门户和移动微门户建设、“一网通办”平台建设、统一群聊管理平台建设。实现了对教师、学生和其他各类人员的统一管理、分类管理和动态管理。以身份治理为先导，夯实数据基础，推动学校数字化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

##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专业建设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根据《云南民族大学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修订稿））》和《云南民族大学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文件进一步优化专业布局。目前，学校共有“双万计划”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 20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21 个。其中，国家特色专业 9 个，省部级优势专业 13 个，入选“卓越工程”人才计划 4 个，入选“卓越法律”人才计划 1 个。具体专业名称如表 7 所示。

表 7 云南民族大学优势专业设置情况

| 序号 | 专业名称       | 专业类型                  |
|----|------------|-----------------------|
| 1  | 民族学        | 国家特色专业、国家一流专业、省部级优势专业 |
| 2  | 社会学        | 国家特色专业、国家一流专业         |
| 3  |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 | 国家特色专业、国家一流专业         |
| 4  | 化 学        | 国家一流专业、省部级优势专业        |
| 5  | 泰 语        | 国家特色专业、国家一流专业、省部级优势专业 |
| 6  | 缅甸语        | 国家特色专业、国家一流专业、省部级优势专业 |

|    |           |                                          |
|----|-----------|------------------------------------------|
| 7  | 老挝语       | 国家特色专业、 <b>国家一流专业</b> 、省部级优势专业           |
| 8  | 柬埔寨语      | 国家特色专业、 <b>国家一流专业</b> 、省部级优势专业           |
| 9  | 工艺美术      | 国家特色专业、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0 | 电子信息工程    | <b>国家一流专业</b> 、省部级优势专业<br>入选“卓越工程人才”计划专业 |
| 11 | 汉语言文学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2 | 行政管理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3 | 广告学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4 | 政治学与行政学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5 | 经济学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6 | 体育教育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7 | 英 语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8 | 视觉传达设计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19 | 音乐表演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20 | 旅游管理      | <b>国家一流专业</b>                            |
| 21 | 越南语       | 国家特色专业、省部级优势专业<br><b>省级一流专业</b>          |
| 22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 省部级优势专业、 <b>省级一流专业</b><br>入选“卓越工程人才”计划专业 |
| 23 | 法 学       | 省部级优势专业、 <b>省级一流专业</b><br>入选“卓越法律人才”计划专业 |
| 24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b>省级一流专业</b> 、入选“卓越工程人才”计划专业            |
| 25 | 历史学       | 省部级优势专业、 <b>省级一流专业</b>                   |
| 26 | 应用化学      | <b>省级一流专业</b> 、省部级优势专业                   |
| 27 | 秘书学       | <b>省级一流专业</b> 、省部级优势专业                   |
| 28 | 工商管理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29 | 会计学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0 |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1 | 社会工作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2 |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3 | 印地语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4 | 翻译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5 | 网络与新媒体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6 | 舞蹈学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7 | 数学与应用数学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8 | 生物技术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39 | 药物分析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40 | 财务管理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41 | 国际经济与贸易   | <b>省级一流专业</b>                            |
| 42 | 制药工程      | 入选“卓越工程人才”计划专业                           |

## （二）课程建设情况

如表 8 所示，2023—2024 学年，我校累计开设本科课程 3546 门，累计 10181 门次。其中专业课 7905 门次，占总课程门次的 77.64%；公共必修课 1797 门次，公共选修课 479 门次，全部公共课程占总课程门次的 22.36%。累计开设双语课程 318 门，占总课程的 8.97%。学校已开设的课程中有国家级一流课程 5 门，省级一流课程 54 门，学校还建设了 MOOC 课程 80 门，SPOC 课程 5 门，累计培育了包括智慧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以及一流课程等 300 余门校级优质课程，构建了具有民大优势特色的课程体系。2024 年 4 月，学校当选东西部高校课程共享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学校将以此为契机，加强与联盟高校的交流合作，促进优质课程的共建共享，不断提升学校课程建设质量。

表 8 2023—2024 学年开课情况

| 课程类别  | 课程门数 | 其中：高级职称教师<br>讲授课程门数比例 | 课程<br>门次数 | 双语课<br>程门数 | 平均<br>学时数 | 平均班规模（人） |
|-------|------|-----------------------|-----------|------------|-----------|----------|
| 公共必修课 | 56   | 75                    | 1797      | 0          | 32        | 98       |
| 公共选修课 | 139  | 42.45                 | 479       | 1          | 32        | 59       |
| 专 业 课 | 3351 | 50.94                 | 7905      | 317        | 44        | 44       |

注：表中未包括网络通识课程。

表 9 2023—2024 学年教材建设情况

| 教材名称               | 出版社       |
|--------------------|-----------|
| 《实用缅甸语会话教程》        | 云南大学出版社   |
| 《分析化学学习指导与习题解析》    | 化学工业出版社   |
| 《社会统计学入门》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 《幼儿园民族文化课程资源开发与指导》 | 西南大学出版社   |
| 《审计学基础》            |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
| 《高级会计理论与实务》        | 线装书局      |
| 《商务礼仪教程》           | 中国经济出版社   |
| 《学前儿童心理健康教育指导》     |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  |
| 《民族图案创新设计》         | 民族出版社     |
| 《秘书实务项目化实训》        | 同济大学出版社   |
| 《旅游电子商务实务与案例分析》    | 湘潭大学出版社   |
| 《民族金属工艺设计》         | 民族出版社     |
| 《民族图案创新设计》         | 民族出版社     |
| 《社会保障案例分析》         | 云南人民出版社   |

### （三）教材建设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按照《云南民族大学教材建设管理办法》要求，由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负责全校教材的建设规划、教材准入和教材选用重大问题进行决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必须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凡是开设与“马工程”重点教材相应的课程，原则上必须把“马工程”重点教材作为指定教材统一使用，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应在国家统编教材、国家公布的教材目录内优先选用，不直接使用国外原版教材。学校鼓励教师积极编写高水平教材，逐渐开发建设了一批高层次优质教材。2023—2024 学年，学校共出版各类教材 14 部，具体如表 9 所示。

### （四）教学改革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省级教学成果奖 2 项。同时，学校积极开展校级、省级以及国家级各项教学改革与质量工程项目的申报与培育工作，累计获得 509 项。其中，教育部产学研协同育人项目 9 项，各类省级教学改革项目 25 项，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含委托项目）187 项，校级一流本科专业 3 项，校级教学基层组织建设项目 8 项，校级拔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1 项，校级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 2 项，校级虚拟仿真实验室建设项目 1 项，校级实习实训基地 34 项，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及实验室开放项目 239 项。具体如表 10 所示。

表 10 本科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统计表

| 序号  | 项目类别              | 项目级别 | 项目数（个） |
|-----|-------------------|------|--------|
| 1   | 教育部产学研协同育人项目      | 省部级  | 9      |
| 2   | 各类省级教学改革项目        | 省 级  | 25     |
| 3   | 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含委托项目） | 校 级  | 187    |
| 4   | 校级本科一流专业          | 校 级  | 3      |
| 5   | 校级教学基层教学组织建设项目    | 校 级  | 8      |
| 6   | 校级拔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 校 级  | 1      |
| 7   | 校级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建设项目  | 校 级  | 2      |
| 8   | 校级虚拟仿真实验室建设项目     | 校 级  | 1      |
| 9   | 校级实习实训基地          | 校 级  | 34     |
| 10  | 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 校 级  | 239    |
| 总 计 |                   |      | 509    |

### （五）实践教学情况

2023-2024 学年，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649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121 门。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510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5150 人次；现有基础实验室 94 间、专业实验室 131 间及实训场所 49 个，累计开设 593 门实验实训课程，共计拥有设备台套数 7019，总设备值达到 9372.74 万元，具体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学校本科校内实验、实训场所及设备情况表

| 项目    | 数量  |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 面积（平方米） | 设备台套数 | 设备值（万元） |
|-------|-----|----------|---------|-------|---------|
| 基础实验室 | 94  | 117      | 15018   | 3286  | 4494.4  |
| 专业实验室 | 131 | 377      | 16695   | 2972  | 4079.62 |
| 实训场所  | 49  | 99       | 7575    | 761   | 799.12  |

（六）毕业论文（设计）情况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环节是本科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是培养学生创新思维，提高学生实践能力的有效途径。2023—2024 学年，学校依托“云南民族大学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完成本科毕业论文的选题、开题报告、指导工作、重复率检测、答辩安排及优秀毕业论文推荐等工作。2024 届本科毕业论文共有 8290 个选题，全校共有 917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2.13%。

（七）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现有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3 个，其中创业孵化园 2 个，众创空间 1 个。本科生获得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46 项，其中创新项目 44 项，创业项目 2 项；获得省部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121 项，其中创新项目 109 项，创业项目 12 项。本科生参与教师科研项目 9 项。具体如表 12 和表 13 所示。

表 12 学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平台）情况表

| 基地（平台）名称          | 基地（平台）级别 | 基地（平台）类型 | 建设环境 | 批准（建设）年份 | 投入经费（万元） | 经费来源   |
|-------------------|----------|----------|------|----------|----------|--------|
| 云科云民大众创空间         | 省部级      | 众创空间     | 校内   | 2016     | 1.2      | 多种经费来源 |
| 昆明市市级新型创业创新孵化服务园区 | 其他级（含校级） | 创业孵化园    | 校内   | 2021     | 1.2      | 多种经费来源 |
| 云南民族大学校园创业平台      | 省部级      | 创业孵化园    | 校内   | 2016     | 1.2      | 多种经费来源 |

表 13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情况表

| 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       | 省部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       | 参与教师科研情况 |          |
|-------------|-------|-------------|-------|----------|----------|
| 创新项目数       | 创业项目数 | 创新项目数       | 创业项目数 | 参与本学院项目数 | 参与外学院项目数 |
| 44          | 2     | 109         | 12    | 5        | 4        |

## 四、专业培养能力

### （一）专业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云南的指示精神和向民大学生回信精神。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8 版）》等文件要求。主动融入国家战略，服务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服务云南省委“3815”发展战略。以本科专业类质量标准和专业认证评估标准为依据，全面审视各专业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度、专业培养方案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成长发展需求的契合度。持续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优化课程设置，改革课程内容，凸显专业特色，构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彰显内涵式发展的民大本科人才培养新体系，着力培养“厚基础、重实践、强创新、懂管理、勇担当”的高素质人才。

本科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立足于学校民族性、边疆性、国际性的办学特色，凸显学校办学优势，发挥各学科专业特色和优势。一是坚持立德树人，落实五育并举。二是坚持学生中心，强化产出导向。三是坚持创新发展，强化交叉融合。四是推进数智教育，突出数字赋能。

培养目标围绕国家战略和云南省“3815”发展战略，围绕学校定位，紧扣“边疆性、民族性、国际性”的办学特色，主动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服务地方需要为基点，紧扣科技发展前沿，紧密对接行业需求，深度参与科教融汇、产教融合。培养目标能清晰反映学生毕业后 5 年左右，在社会与专业领域经过实践和锻炼，预期能够达到的品德、能力和素养要求。各专业结合专业基础和学科特色，围绕服务领域、职业特征、人才定位、职业能力以及升学深造的需要，在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未来人才需求进行充分调研与分析的基础上，以适应国家和社会发展对多样化人才培养需要为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具有维护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践行者、促进者、守护者责任意识，具有良好的科学素质、文化素质和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系统掌握专业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具备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能够在相关行业领域从事科学研究、设计、管理、教育等工作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 （二）教学条件

学校 87 个专业分布在 19 个承担本科教学工作的学院，如表 14 所示。从高级职称比例来看，学校有 14 个学院超过 40%，最高达到 53.23%。从 35 岁以下青年教师比例来看，有 13 个学院超过 20%，最高达到 43.4%。从生师比来看，学校有 7 个学院低于 18，最低达到 4.86；有 6 个学院高于 22，最高达到 28.84（未考虑应用技术学院），有 6 个学院介于 18~22 之间。2023—2024 学年，学校教学经费投入 16489.45 万元，教学日

常运行支出 10152.81 万元。总体来看,学校现有教学条件基本能够满足各专业的教学需求,但难以适应高水平民族大学的建设目标,学校仍需从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经费投入等方面积极努力,持续降低生师比,创造更好的教学条件。

表 14 各学院专任教师及生师比情况

| 序号 | 单位                          | 专任教师<br>总数 | 高级职称<br>比例% | 35 岁以下青<br>年教师比例% | 近五年新增<br>教师比例% | 本科<br>生数 | 生师比    |
|----|-----------------------------|------------|-------------|-------------------|----------------|----------|--------|
| 1  | 马克思主义学院（铸牢中华<br>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院） | 85         | 43.53       | 20                | 40             | 413      | 4.86   |
| 2  | 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学院）               | 105        | 51.43       | 19.05             | 20             | 3028     | 28.84  |
| 3  | 法学院（纪检监察学院）                 | 45         | 33.33       | 20                | 20             | 853      | 18.96  |
| 4  |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人民<br>武装学院）       | 62         | 41.94       | 16.13             | 20.97          | 1425     | 22.98  |
| 5  | 社会学院                        | 57         | 52.63       | 22.81             | 31.58          | 719      | 12.61  |
| 6  | 教育学院                        | 59         | 47.46       | 20.34             | 16.95          | 1057     | 17.92  |
| 7  | 体育学院（中印瑜伽学院、<br>国际太极学院）     | 71         | 40.85       | 21.13             | 12.68          | 1303     | 18.35  |
| 8  | 文学与传媒学院                     | 94         | 46.81       | 14.89             | 18.09          | 1822     | 19.38  |
| 9  | 民族文化学院                      | 53         | 45.28       | 26.42             | 28.3           | 1305     | 24.62  |
| 10 | 外国语学院                       | 84         | 36.9        | 10.71             | 13.1           | 995      | 11.85  |
| 11 | 南亚东南亚语言文化学院                 | 65         | 27.69       | 41.54             | 15.38          | 1208     | 18.58  |
| 12 | 艺术学院                        | 69         | 40.58       | 13.04             | 14.49          | 1211     | 17.55  |
| 13 | 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 62         | 53.23       | 14.52             | 17.74          | 1429     | 23.05  |
| 14 |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无人自<br>主系统研究院）     | 57         | 43.86       | 21.05             | 19.3           | 1368     | 24     |
| 15 | 化学与环境学院                     | 80         | 50          | 36.25             | 41.25          | 1623     | 20.29  |
| 16 | 民族医药学院                      | 72         | 41.67       | 36.11             | 47.22          | 929      | 12.9   |
| 17 | 澜沧江—湄公河国际职业学<br>院（职业技术学院）   | 133        | 30.83       | 23.31             | 16.54          | 3032     | 22.8   |
| 18 | 应用技术学院                      | 53         | 18.87       | 43.4              | 33.96          | 5357     | 101.08 |
| 19 | 云南省民族研究所（民族学<br>与历史学学院）     | 90         | 47.78       | 22.22             | 26.67          | 575      | 6.39   |

### （三）人才培养情况

#### 1.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2023-2024 学年，学校始终将培育师德师风放在教师队伍建设的首位常抓不懈，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第一，学校召开 2023 年度师德教育月暨“10·10 世界经济卫生日”系列活动之心理健康讲座。2023 年度新进教职工以及各学院教师代表 200 余名师生参加现场讲座，其余师生线上直播平台参与讲座。讲座以风趣幽默的方式、生动详实的内容从心理调适与压力管理、心理学方法在工作和生活中的应用、健康心理与优良师德师风的关系等几个方面出发，引导全校师生关注心理健康，学会压力管理，做好心理调适，促进身心健康，提升人格魅力，筑起师生和谐交流的桥梁。此次心理健康专题讲座的召开，不仅对全校师生心理健康产生积极影响，也为全校师德师风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第二，学校举行全体新进教职工入职仪式暨“入职第一课”专题教育大会。会议提出三点希望：一是当好新时代民族团结的践行者、促进者、守护者；二是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三是做好民族高等教育的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同时，学校对新进教职工开展荣誉教育、“铸牢”教育以及警示教育。组织新进教职工参观了校史馆、云南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对新进教职工开展师德师风专题警示教育，以教育部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典型案例为主，对《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内涵与外延都进行了深入讲解，为新进教职工上了一堂内容丰富且生动的警示教育课。警示教育的开展，让全体新进教职工了解到涵养师德、遵守准则的重要性，也为新进教职工的教学管理工作敲响了警钟，划上了红线。“入职第一课”是校党委为新进教职工系上的第一颗纽扣，是助力新教职工完成教师角色转变的催化剂，促进新进教职工树立“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理想信念和“为党为国培育人才”的远大抱负。第三，组织开展春季开学师德师风集中学习、专题警示教育及专项检查工作。通过开展集中学习教育及专题警示教育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师德师风建设氛围，做到警钟长鸣，在思想上和行动上加强师德修养，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通过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检查工作，全面了解各学院经常性政治学习、师德师风教育开展情况，酒驾、赌博专项整治开展情况，师德档案完善情况以及承诺书签订情况等，教育引导全体教职工回归初心、聚焦主业、潜心教学、矢志育人。

#### 2.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2023—2024 学年，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文件要求，加快推进新工科、新文科建设，探索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紧扣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根据人才培养的周期性发展需要和学校本科人才培养“四年一调整”的动态优化机制，启动新一轮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学校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关于修订 2024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要求各专业课程学分设置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或专业认证标准要求执行，按照学科专业不同特点，实行分类指导，明确学生在专业学习过程中应具备的知识、能力和素养等毕业要求，以确保实现培养目标。学校本科各专业的课程体系结构包括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实践教育和素质拓展课程模块四个部分，其中通识教育包括公共必修课和素养教育课；专业教育包括学科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和专业选修课；实践教育包括劳动教育、国防教育及军事训练、社会实践、专业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以及其他专业实践活动；素质拓展模块包括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学术科研、职业资格与技能、创新创业、学科竞赛、文化艺术竞赛以及体育竞技比赛等。明确了每门课程对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达成的支撑作用，根据毕业要求与课程目标、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的对应关系合理安排课程设置。强化课程系统性、层次性，课程设置循序渐进，由通入专、由浅入深，由主干到分支，编制课程修订建议表，明确展示出各专业学生在校期间各学期修读要求，供学生制定学业计划和选课使用。

3.教授授课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严格执行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特别是鼓励教授为低年级本科生授课，为本科生授基础课。如表 15 所示，学校 62 个专业中为低年级本科生授课的教授数占教授总数的 84.8%，经济统计学等 27 个专业达到 100%，经济学等 3 个专业介于 90%~100%，社会学等 13 个专业介于 80%~90%。学校各专业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工作量饱满，授课积极性高。

表 15 各专业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

| 序号 | 专业名称    | 授课教师数 | 课程门数 | 高级职称比例% | 教授数量 | 教授为低年级授课比例% | 硕士、博士比例% |
|----|---------|-------|------|---------|------|-------------|----------|
| 1  | 经济学     | 54    | 86   | 57.41   | 12   | 91.67       | 87.04    |
| 2  | 经济统计学   | 13    | 20   | 69.23   | 3    | 100         | 92.31    |
| 3  | 国际经济与贸易 | 26    | 40   | 61.54   | 6    | 100         | 92.31    |
| 4  | 法 学     | 39    | 76   | 38.46   | 2    | 100         | 89.74    |
| 5  | 社区矫正    | 18    | 25   | 55.56   | 2    | 100         | 100      |
| 6  | 政治学与行政学 | 46    | 67   | 39.13   | 9    | 100         | 91.3     |
| 7  | 社会学     | 25    | 38   | 72      | 7    | 85.71       | 96       |
| 8  | 社会工作    | 14    | 41   | 71.43   | 1    | 100         | 100      |
| 9  | 人类学     | 14    | 36   | 64.29   | 8    | 87.5        | 100      |
| 10 | 民族学     | 23    | 47   | 60.87   | 4    | 50          | 95.65    |
| 11 | 历史学     | 29    | 40   | 72.41   | 9    | 88.89       | 100      |
| 12 | 思想政治教育  | 32    | 39   | 53.13   | 8    | 87.5        | 93.75    |
| 13 | 学前教育    | 55    | 102  | 36.36   | 3    | 66.67       | 87.27    |
| 14 | 小学教育    | 8     | 9    | 100     | 1    | 0           | 87.5     |
| 15 | 体育教育    | 72    | 101  | 43.06   | 8    | 100         | 76.39    |

|    |            |    |     |       |    |       |       |
|----|------------|----|-----|-------|----|-------|-------|
| 16 |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 78 | 115 | 41.03 | 9  | 100   | 76.92 |
| 17 |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 64 | 45  | 43.75 | 9  | 88.89 | 79.69 |
| 18 | 汉语言文学      | 70 | 111 | 47.14 | 10 | 80    | 94.29 |
| 19 |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 | 55 | 166 | 56.36 | 12 | 91.67 | 80    |
| 20 | 英 语        | 54 | 96  | 44.44 | 7  | 57.14 | 92.59 |
| 21 | 泰 语        | 15 | 72  | 60    | 5  | 100   | 100   |
| 22 | 翻 译        | 33 | 59  | 48.48 | 4  | 50    | 96.97 |
| 23 | 缅甸语        | 7  | 44  | 57.14 | 1  | 100   | 100   |
| 24 | 广播电视学      | 22 | 45  | 50    | 2  | 100   | 86.36 |
| 25 | 广告学        | 46 | 70  | 23.91 | 1  | 100   | 84.78 |
| 26 | 秘书学        | 52 | 97  | 15.38 | 1  | 100   | 84.62 |
| 27 | 网络与新媒体     | 41 | 67  | 31.71 | 1  | 0     | 87.8  |
| 28 | 编辑出版学      | 21 | 46  | 47.62 | 4  | 50    | 85.71 |
| 29 | 数学与应用数学    | 35 | 45  | 60    | 7  | 85.71 | 88.57 |
| 30 | 物理学        | 36 | 57  | 41.67 | 4  | 75    | 97.22 |
| 31 | 化 学        | 71 | 40  | 54.93 | 21 | 95.24 | 92.96 |
| 32 | 应用化学       | 72 | 44  | 55.56 | 21 | 85.71 | 94.44 |
| 33 | 生物技术       | 29 | 41  | 68.97 | 10 | 100   | 100   |
| 34 | 应用心理学      | 9  | 39  | 55.56 | 2  | 100   | 100   |
| 35 | 教育技术学      | 34 | 54  | 38.24 | 4  | 75    | 79.41 |
| 36 |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 19 | 34  | 57.89 | 3  | 100   | 100   |
| 37 | 药物分析       | 43 | 34  | 55.81 | 10 | 80    | 95.35 |
| 38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 50 | 50  | 50    | 9  | 88.89 | 94    |
| 39 | 电子信息工程     | 46 | 54  | 50    | 10 | 80    | 95.65 |
| 40 | 通信工程       | 47 | 57  | 44.68 | 8  | 100   | 95.74 |
| 41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42 | 73  | 54.76 | 8  | 87.5  | 80.95 |
| 42 | 物联网工程      | 18 | 37  | 38.89 | 2  | 50    | 88.89 |
| 43 | 土木工程       | 31 | 56  | 54.84 | 4  | 75    | 90.32 |
| 44 | 制药工程       | 24 | 26  | 54.17 | 5  | 100   | 100   |
| 45 | 环境科学       | 56 | 43  | 50    | 15 | 86.67 | 94.64 |
| 46 |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 37 | 62  | 35.14 | 2  | 100   | 64.86 |
| 47 | 会计学        | 57 | 60  | 49.12 | 6  | 50    | 87.72 |
| 48 | 旅游管理       | 46 | 84  | 32.61 | 5  | 100   | 82.61 |
| 49 | 工商管理       | 51 | 60  | 58.82 | 8  | 62.5  | 82.35 |
| 50 | 财务管理       | 49 | 64  | 51.02 | 6  | 66.67 | 83.67 |
| 51 | 人力资源管理     | 54 | 71  | 44.44 | 7  | 71.43 | 85.19 |
| 52 | 公共事业管理     | 54 | 66  | 38.89 | 4  | 50    | 87.04 |
| 53 | 行政管理       | 56 | 72  | 46.43 | 6  | 100   | 91.07 |
| 54 | 劳动与社会保障    | 26 | 40  | 46.15 | 1  | 100   | 92.31 |
| 55 | 音乐表演       | 22 | 52  | 36.36 | 1  | 100   | 59.09 |
| 56 | 音乐学        | 27 | 44  | 37.04 | 3  | 33.33 | 62.96 |
| 57 | 舞蹈学        | 29 | 50  | 34.48 | 3  | 100   | 55.17 |
| 58 | 美术学        | 29 | 84  | 37.93 | 3  | 66.67 | 51.72 |

|    |         |    |    |       |   |       |       |
|----|---------|----|----|-------|---|-------|-------|
| 59 | 视觉传达设计  | 38 | 59 | 26.32 | 3 | 66.67 | 92.11 |
| 60 | 服装与服饰设计 | 17 | 39 | 23.53 | 1 | 100   | 82.35 |
| 61 | 工艺美术    | 26 | 60 | 19.23 | 2 | 100   | 84.62 |
| 62 | 经济与金融   | 30 | 41 | 53.33 | 4 | 100   | 90    |

注：此表不包括无教授授课的专业。

#### 4.实践教学情况

如表 16 所示，从学科分类来看，学校各专业平均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比例明显提升，普遍高于 20%，排在前五位的是艺术学 43.93%、教育学 42.43%、工学 31.56%、文学 29.68%、理学 28.22%。如表 17 和表 18 所示，学校现有 8 个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示范中学和 3 个虚拟仿真教学项目，满足学生实验实践教学需求。

表 16 2023—2024 学年各学科实践教学学分比例表

| 学科门类                  | 经济学    | 法 学   | 教育学    | 文 学    | 历史学 | 理 学   | 工 学    | 管理学    | 艺术学    |
|-----------------------|--------|-------|--------|--------|-----|-------|--------|--------|--------|
| 所含专业数                 | 4      | 8     | 6      | 26     | 1   | 9     | 12     | 12     | 9      |
| 专业平均总学分               | 129.33 | 124.5 | 128.77 | 123.86 | 150 | 140.5 | 148.93 | 123.07 | 158.33 |
| 专业平均实践教学环节<br>学分比例（%） | 26.55  | 20.83 | 42.43  | 29.68  | 20  | 28.53 | 31.56  | 25.82  | 43.93  |

表 17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示范中心情况表

| 中心名称                                     | 级别                | 设立<br>时间 | 学年内承<br>担校内教<br>学人时数 | 学年内承担<br>校内外实验<br>项目数 | 学年内对<br>外开放人<br>时数 |
|------------------------------------------|-------------------|----------|----------------------|-----------------------|--------------------|
| 物理与电气信息实验<br>教学中心                        | 省部级实验教学<br>示范中心   | 2009     | 167984               | 4178                  | 2280               |
| 电气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省部级实验教学<br>示范中心   | 2016     | 67200                | 1344                  | 0                  |
| 工厂供电虚拟仿真实验<br>教学中心                       | 省部级虚拟仿真<br>实验教学中心 | 2017     | 3360                 | 56                    | 0                  |
| 服务于“一带一路”战略，面<br>向边疆民族地区的机电一体<br>化实验实训项目 | 省部级虚拟仿真<br>实验教学中心 | 2019     | 4800                 | 96                    | 0                  |
| 现代教育技术实验教学中心                             | 省部级实验教学<br>示范中心   | 2011     | 16970                | 153                   | 0                  |
| 数据处理与智能计算实践<br>教学能力提升工程                  | 省部级实验教学<br>示范中心   | 2013     | 22314                | 4                     | 0                  |
| 体育类实践教学示范中心                              | 省部级实验教学<br>示范中心   | 2015     | 10240                | 4                     | 0                  |
| 职业技术实训教学中心                               | 省部级实验教学<br>示范中心   | 2008     | 453042               | 99                    | 0                  |

|                      |               |      |      |    |    |
|----------------------|---------------|------|------|----|----|
| 电气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 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 2015 | 3300 | 56 | 0  |
| 大理古城建筑电气电子线路虚拟仿真综合实验 | 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 2018 | 40   | 20 | 40 |

表 18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情况表

| 实验项目名称                           | 级别  | 设立时间 | 学年内承担本校教学人时数 | 学年内项目参与人数 |
|----------------------------------|-----|------|--------------|-----------|
| 电气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省部级 | 2015 | 67200        | 512       |
| 工厂供电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 省部级 | 2017 | 3360         | 161       |
| 服务于“一带一路”战略,面向边疆民族地区的机电一体化实验实训项目 | 省部级 | 2019 | 4800         | 163       |

## 5.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学校成立了创新创业和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开设创新创业学院,由学校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中心作为牵头单位负责学校创新创业和就业工作。如表 19 所示,2023—2024 学年,学校投入创新创业专项资金 50 万元。全校参与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 1143 人,参与创新创业训练竞赛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5546 人。在校生创业项目数 33 项,参与人数 217 人。如表 20 所示,学校参与创新创业教师中有兼职辅导员 25 人,创新创业专职教师 14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14 人,创新创业兼职导师数 65 人,本校教师兼职创业 15 人。

表 19 创新创业教育情况表

| 项目                      | 数量         |     |
|-------------------------|------------|-----|
| 是否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 是          |     |
| 是否开设创新创业学院              | 是          |     |
|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牵头单位            | 创新创业学院     |     |
| 是否按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 是          |     |
| 创新创业奖学金（万元）             | 0          |     |
| 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投入（万元）          | 50         |     |
| 创新创业教育教材数（册）            | 0          |     |
| 参与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人） | 1143       |     |
| 参与创新创业竞赛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人）   | 5546       |     |
| 在校学生创业项目                | 项目数（项）     | 33  |
|                         | 参与学生数（人）   | 217 |
|                         | 获得资助金额（万元） | 0   |
| 学生休学创业项目                | 项目数（项）     | 0   |
|                         | 参与学生人数（人）  | 0   |

表 20 创新创业教师情况表

| 项目              |         | 数量 |
|-----------------|---------|----|
| 兼职辅导员           |         | 25 |
| 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         | 14 |
| 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         | 14 |
| 创新创业兼职导师数       |         | 65 |
| 专业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锻炼情况 | 挂职锻炼单位数 | 0  |
|                 | 专挂职锻炼人数 | 0  |
| 本校教师兼职或离岗创业情况   | 兼职创业人数  | 15 |
|                 | 离岗创业人数  | 0  |

## 6.学风管理情况

学校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紧抓学风建设，提出了若干措施，积极努力构建学风管理长效机制。第一，健全本科生导师制工作体系。制定《云南民族大学关于深化本科生导师制改革的意见》等 3 个文件，健全本科生导师制顶层设计，完善学校导师制工作体系，加强导师对学生一贯制的学业指导；组织开展 2023 级本科生导师聘任工作，完成 933 位教师本科生导师资格的认定；组织 2022-2023 学年本科生导师工作考核，进一步规范本科生导师工作。第二，持续加大学业提升支持力度。2023 年 9 月，学校召开党委教学工作专题会专题研究本科生学业提升问题。制定并出台《云南民族大学本科生学业提升实施方案》，整合学校资源，突出不同学段的本科学生的分层分类指导，构建本科生学业提升服务体系，制定了学校学业提升目标，即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全校本科生升学率达到全国平均水平以上，促进学校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与选拔质量。第三，名师辅学助力全过程学业指导。主动融入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筹建研创空间，为本科生提供学习帮扶和答疑平台。本科生导师、教学名师辅学以值班的方式下沉到学生社区，实现“时时有指导、处处可学习”的学业指导新探索。2023 年，学校共有 54 位名师参与名师辅学“面对面”学业指导，累计为 2000 余名学生解疑解惑，帮助不同学段本科生解决学业困难，加强学生学习方法和能力培养，提供学习目标规划指导等，促进了学生知识、能力及素养等方面协调发展。第四，多元学业指导服务学生学习需求。组织开展寒暑假考研学业能力提升班、考研公益助学活动、考研学业能力提升冲刺课程及研究生复试指导讲座；开展多场大学英语四六级考前冲刺讲座；开展全国计算机二级 Office 办公软件高级应用能力提升课程班等，大力满足学生学习和发展需求。第五，朋辈队伍积极发挥助学引领作用。2023 年，组织开展“朋辈师兄师姐说”“英语学习每日一功”“大学英语四六级备考经验分享会”“礼赞二十大，辅学助成长”等系列朋辈助学活动，帮助新生适应大学生活，帮助英语学习困难学生共进等，发挥朋辈学生助学优势，逐步促进学生形成共学、共进良好学习氛围，助力学校优良学风建设。

## 五、质量保障体系

### （一）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以及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等会议精神，主动服务教育强国建设和全省“3815”发展战略目标，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恪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理念新思路新战略，构建新发展格局，牢记总书记殷切嘱托，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当好新时代民族团结的践行者、促进者、守护者，以一流党建为引领，以深化综合改革、加强学科专业建设、提高科研能力为抓手，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化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统筹联动为支撑，立足云南、服务边疆、辐射南亚东南亚的发展定位，不断提升办学治校水平，推进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不断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第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决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党委专门委员会作用，增强校党委“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不断构建完善“党要管党、党抓发展、党主育人、党谋幸福”的全面领导体系。第二，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不断铸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握思想之舵，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第三，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各民族师生“三个离不开”“四个与共”“五个认同”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引导工作。第四，持续深化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创新。完善学校思政工作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学校“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全面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办好“张桂梅思政大讲堂”。加强思政教师技能培训，改进和创新思政课教学方法，加强一流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充分发挥马院的主阵地作用和铸魂育人的主渠道作用。第五，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围绕学校办学定位和办学目标，以问题为导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重点推动教育教学、学科建设、队伍建设、分配制度及资源配置等领域改革。扎实推进并高效落实《云南民族大学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及 5 个配套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第六，统筹专业和学科建设。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持续推进学分制改革，以学科为引领，形成有效的“学科—专业群—专业—课程”四位一体的专业建设体系。进一步落实本科专业“增 A 去 D”规划及一流专业建设工作，制定并实施本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加强课程建设，成立非通用语人才培养联盟，推进“非通用语+专业”“专业+非通用语”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第七，启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大力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和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第八，加快人才队伍建设。紧密结合立

德树人、学科建设、科研攻关等发展布局，以高层次人才和青年人才为重点，以实施“南菁计划”为核心，培育“兴滇英才支持计划”等各类人才，构建“内培外引”双轮驱动人才新高地。

## （二）学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

2023—2024 学年，学校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常态化研究决策本科教学工作重要事项。据不完全统计，学校召开党委会议审议本科教学工作议题 7 项，专题研究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工作，要求继续加大三风建设力度，以“三风”建设助推学校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召开校长办公会审议本科教学工作议题 52 项。2023—2024 学年，为深入推进学分制改革发展，学校先后出台了《云南民族大学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方案》《云南民族大学本科生学业提升实施方案》《云南民族大学 2023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采集工作方案》《云南民族大学学士学位授予专业授权自主审核实施办法》《云南民族大学调停课管理办法》《云南民族大学关于本科课程开展教考分离考核改革的实施方案》《香格里拉、瑞丽市学校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云南民族大学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云南民族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云南民族大学银龄教师计划实施方案》《云南民族大学教职工提升学历及进修访学管理办法》《云南民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等 12 个政策措施。

## （三）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023—2024 学年，学校持续强化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第一，召开校级督导工作会议，总结督导工作成效，制定督导工作计划，安排部署新学年的督导工作。2023-2024 学年，学校校院两级本科教学督导听课累计达到 3692 课时。2024 年的教学督导工作进一步扩大了教师及课程的督导覆盖面，明确了教学质量监控重点，提升了本科生教学督导工作质量。第二，开展 2024 届本科毕业论文督导专项工作，累计督导线下线上答辩超过 230 场次。此次专项督导工作成效显著，整体答辩过程规范有序，答辩工作质量明显提升。第三，开展 2024 年职称评审专项督导工作。2024 年拟申报教师系列职称的教师共计 222 人，其中有督导听课成绩的教师 199 人，开展职称专项督导 23 人。第四，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教学常规工作专项检查工作。2024 年 5 月，由教务处（课程教师学生中心）、学校教学督导团组成的专项检查组（以下简称检查组）对全校各教学单位开展为期一周的教育教学常规工作专项检查，共检查毕业论文（设计）270 余份、试卷及相关材料 122 份、教学材料 160 份。第五，开展 2023-2024 学年本科学生网上评教工作。2023-2024 学年上学期，本科学生评教工作共发放 303231 份问卷，参与评教学生为 262560 人次，被评教师 1326 人，问卷回收率达到 86.59%；2023-2024 学年下学期，本科学生评教工作共发放 286175 份问卷，参与评教学生为 234287 人次，被评教师 1162 人，问卷回收率达到 81.87%。

#### （四）日常监控及运行情况

在日常监控方面，主要是通过三种方式：第一，贯彻执行《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工作实施办法》，按照督导工作职责开展听课、看课等监督检查工作，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水平及教学能力进行评价并及时反馈意见建议；第二，学校每学年都开展两次学生评教工作，学生对任课教师的师德师风、教学水平及教学能力等方面进行评价并及时反馈学生的学习效果；第三，同行评教，教授、副教授作为院级督导针对青年教师开展听课评价工作，积极交流教学经验，从而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水平。2023—2024 年度，校领导听课 153 学时、中层干部听课 1213 学时，校院两级督导 195 人，学年内听课 3692 学时；学生参与评教工作达到 496847 人次。

#### （五）规范教学行为情况

第一，学校每学期开学第一周都对学校上课情况进行全覆盖检查并及时作出通报，督促教师严格遵守教学工作规章制度，检查学生的迟到早退等情况，经过多年的运行，目前全校教学秩序井然，已形成良好的教风、学风。第二，学校定期组织以“学院自查为主、学校抽查为辅”的教学检查工作，主要是对任课教师的教案、教学大纲、教材及课件等进行检查；第三，校院两级督导对学院开展的教学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反馈意见和建议。

#### （六）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2023 年监测数据填报工作的通知》（教督厅函〔2023〕12 号），学校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 2023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采集工作方案》（云民大办发〔2023〕23 号），各部门、各学院认真开展高等教育质量监测数据采集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编制发布高等学校 2022—2023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教督厅函〔2023〕13 号）及《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数据填报和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学校针对 2022-2023 学年本科人才培养情况进行深刻剖析，认真分析教学质量监测数据，查找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亮点，总结经验，准确把握存在的问题并探索解决方案，力图客观、全面反映我校本科教学质量，编制撰写了《云南民族大学 2022-2023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并在学校官方网站公布一年。

#### （七）开展专业评估、专业认证情况

##### 1. 召开党委教学工作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审核评估工作

2023—2024 学年，学校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党委教学工作专题会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启动会，安排部署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办公室第一次专班工作会议。会议要求，

进一步优化评建专项工作组人员分工，完善评建办联络责任机制，要做到“人人有分工，项项有落实”；各评建工作组要尽快制订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任务，列出工作任务清单、材料清单和工作完成时限，及时向学院、部门发布工作任务。会议强调评建办各成员要认真学习《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2021—2025）指南》等文件精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深入领会评估理念，准确把握评估要求，透彻理解指标内涵，科学有序地做好审核评估各项工作。会议对审核评估主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并提出工作要求：一是评建办各项目组成员分工具体化，明确评建工作职责、任务和要求；二是各专项工作组围绕所负责的指标进行具体业务梳理，明确建设要求、完成时限；三是为了保证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顺利推进，评建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评建办专职副主任必须按要求到岗工作；四是紧扣评估指标体系，根据学校实际和发展需求，学习研究历年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报告和本科教学状态数据，查找问题与差距；五是结合学校实际，参考国内高校排名、办学影响力等综合因素，找准定位，深入调研论证，强化关键数据比较，遴选形成常模高校名单，以提高评估的准确性和客观性；六是组织开展与审核评估相关的学习培训，深入理解和领会评估指标内涵。2024年7月23日，学校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明确了迎接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工作阶段、任务安排及工作要求，为后续开展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指导。

## 2.学校制定方案迎接 2024 年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

2023—2024 学年，为做好学校 2024 年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根据《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4 年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学校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发布了《云南民族大学 2024 年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如下：第一，成立校院两级本科专业综合评价领导小组。按照“专业-学院-学校”的工作流程，全面领导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第二，评价方式。在学校参评专业自评的基础上，由省教育评估院分层分类组建专业综合评价专家组，逐级开展评价，形成全省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结果。第三，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指标体系和评价重点两个方面。前者是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以课程、师资、教材、测试及就业 5 个关键要素为主要评价指标，重点考量本科专业 2023—2024 学年办学状况及年度改进措施和变化情况；后者依据高校已论证备案的“增 A 去 D”规划和专业建设方案，重点对学校专业规划完成情况、一流专业建设成效、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开展评价。新增招生专业重点评价专业建设质量和水平。通过专业认证情况作为专业综合评价排序定级的重要依据。第四，评价对象。全省本科高校所有有在校生的专业开展全覆盖评价，统一将异地办学、校内多点、中外合作办学、师范类等不同办学地点和形式的专业纳入评价。学校将重点关注“增 A 冲 B”专业、巡视整改评级下降专业和新增招生专业的建设成效和评价准备情况。第五，明确具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安排。主要包括工作部署、学院初评、学校自评、系统填报及审核上报五个阶段。第六，具体要求。各学院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指标体系和时间安排，

认真组织开展各专业材料数据准备、初评、自评和数据上传等工作，摸清专业建设实际，研判专业建设成效，高质量填报评价数据，确保数据完整、准确、无缺失。该方案的印发为后续有序开展 2024 年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提供了具体指导，期待 2024 年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取得新成效。

### 3.召开 2023 年师范类专业认证培训会暨工作推进会

2023—2024 学年，2023 年 9 月 25 日，学校召开 2023 年师范类专业认证培训暨工作推进会。会议邀请了云南师范大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主任韦颖教授从师范类专业认证入手，剖析了教育强国背景下师范生培养的重要意义，介绍了师范类专业认证的整体情况，说明了专业认证专家进校的考察重点。强调师范类认证是建设高水平师范类专业的有力抓手，培养高质量教师教育人才的有效途径，要高度重视，加大教育教学改革力度，形成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机制，形同一致，高效开展工作。列入认证规划的学前教育、教育技术学、应用心理学、体育教育、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历史学 8 个专业负责人及专业骨干教师参会并积极与专家交流，体育学院从思想引领、组织分工、工作过程及支撑材料等方面分享了体育教育专业在师范类认证过程中的工作经验。会议就做好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提高站位，强化担当，全力以赴推动师范类专业认证取得实效。二是各职能部门、各学院要统筹推进，协同配合，凝聚专业认证工作合力，切实把认证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实、做精、做细。三是要问题导向，对标对表，全面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相关工作。要吃准、吃透认证理念和认证标准，各学院作为认证主体要以专业认证为契机，将 OBE 理念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对照专业认证标准，开展人才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大纲、教学实践体系，师资队伍、支持条件、质量保障、学生发展等工作的自查自建，进一步细化工作思路，严格工作要求，将认证要求和标准真正落实到专业建设的各个环节。

## 六、学生学习效果

### （一）学生学习成效

2023—2024 学年，本科学生学习成效显著。如表 21 所示，参加学科竞赛获奖总数达到 833 项，其中国际级奖项 2 项，国家级奖项 259 项，省部级奖项 572 项；文艺、体育获奖总数达到 331 项，其中国际级奖项 6 项，国家级奖项 152 项，省部级奖项 173 项；学生发表学术论文 31 篇，发表作品 19 篇，获得专利数 3 项；大学英语四级累计通过率 61%、六级累计通过率 13.4%。体质合格率 87.92%。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 1 人。总体来看，学年内本科学生学习成效显著。

表 21 学生学习成效表

| 项目                |                | 数量    |
|-------------------|----------------|-------|
| 1.学科竞赛获奖（项）       | 总数             | 833   |
|                   | 其中：国际级         | 2     |
|                   | 国家级            | 259   |
|                   | 省部级            | 572   |
| 2.文艺、体育竞赛获奖（项）    | 总数             | 331   |
|                   | 其中：国际级         | 6     |
|                   | 国家级            | 152   |
|                   | 省部级            | 173   |
| 3.学生发表学术论文（篇）     |                | 31    |
| 4.学生发表作品数（篇、册）    |                | 19    |
| 5.学生获准专利（著作权）数（项） |                | 3     |
| 6.英语等级考试          | 英语四级考试累计通过率（%） | 61    |
|                   | 英语六级考试累计通过率（%） | 13.4  |
| 7.体质合格率（%）        |                | 87.92 |
| 8.学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人数  |                | 1     |

##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

学校 2024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共有 8775 人，毕业率 100%；其中，8227 人获得学位，学位授予率 93.75%。从各专业学位授予情况来看，学位授予率达到 100%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 20%；学位授予率超过 95%的专业占比达到 37.5%；学位授予率介于 90%~95%之间的专业占比达到 15.83%。

## （三）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研究生情况

如表 22 所示，2023—2024 学年，学校 2024 届本科毕业生中升学 784 人，其中考取本校研究生 459 人、考取外校研究生 155 人、免试推荐研究生 115 人、出国深造 38 人、第二学士学位 17 人。总体升学率为 8.93%，较上一学年提升 0.43%。

表 22 2023—2024 学年毕业生就业去向分布情况

| 项 目              |            | 人 数      |           |
|------------------|------------|----------|-----------|
| 1.应届毕业生升学基本情况（人） | 总 数        | 784      |           |
|                  | 其中：升学考取本校  | 459      |           |
|                  | 其中：升学考取外校  | 155      |           |
|                  | 其中：免试推荐研究生 | 115      |           |
|                  | 其中：出国（境）深造 | 38       |           |
|                  | 其中：第二学士学位  | 17       |           |
| 2.应届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人） |            | 学校所在区域总数 | 学校非所在区域总数 |
|                  | 总 数        | 5184     | 1059      |
|                  | 部 队        | 3        | 0         |

|  |            |        |      |     |
|--|------------|--------|------|-----|
|  | 签署就业协议     | 政府机关   | 144  | 33  |
|  |            | 选调生    | 2    | 0   |
|  |            | 三支一扶   | 6    | 2   |
|  |            | 西部计划   | 132  | 37  |
|  |            | 高等教育单位 | 108  | 2   |
|  |            | 国家特岗教师 | 9    | 4   |
|  |            | 地方特岗教师 | 15   | 3   |
|  |            | 中初教育单位 | 121  | 9   |
|  |            | 其他事业单位 | 183  | 35  |
|  |            | 科研设计单位 | 0    | 1   |
|  |            | 城镇社区   | 3    | 0   |
|  |            | 农村建制村  | 8    | 0   |
|  |            | 医疗卫生单位 | 3    | 0   |
|  |            | 国有企业   | 259  | 62  |
|  |            | 三资企业   | 31   | 9   |
|  |            | 其他企业   | 1632 | 340 |
|  |            | 其 他    | 339  | 74  |
|  | 签订劳动合同     | 政府机关   | 12   | 1   |
|  |            | 高等教育单位 | 2    | 1   |
|  |            | 中初教育单位 | 15   | 7   |
|  |            | 其他事业单位 | 18   | 4   |
|  |            | 国有企业   | 17   | 4   |
|  |            | 三资企业   | 2    | 9   |
|  |            | 其他企业   | 165  | 106 |
|  |            | 其 他    | 25   | 7   |
|  | 其他录用形式     | 政府机关   | 6    | 0   |
|  |            | 高等教育单位 | 8    | 1   |
|  |            | 中初教育单位 | 21   | 2   |
|  |            | 其他事业单位 | 23   | 4   |
|  |            | 科研设计单位 | 2    | 0   |
|  |            | 城镇社区   | 18   | 1   |
|  |            | 农村建制村  | 20   | 0   |
|  |            | 医疗卫生单位 | 0    | 2   |
|  |            | 国有企业   | 9    | 1   |
|  |            | 三资企业   | 2    | 0   |
|  |            | 其他企业   | 833  | 99  |
|  |            | 其 他    | 158  | 13  |
|  | 应征义务兵      |        | 69   | 0   |
|  | 升学（含出国境）深造 |        | 617  | 167 |
|  | 自由职业       |        | 94   | 14  |
|  | 自主创业       |        | 50   | 5   |

#### （四）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情况

根据上一轮调查，用人单位对云南民族大学毕业生总体满意度较高，非常满意比例为 46.58%，满意比例 31.68%，总体满意率为 78.26%。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评价反馈：我校学生综合素质较高，岗位适应力和学习能力强，有团队合作精神，踏实肯干。用人单位更看重的是毕业生的发展潜力、工作经验以及综合能力，最需要提升的是职业态度与职业化精神、团队协作与沟通能力以及自我管理能力等方面，主要不足在于缺少工作经验，说明实习经历对于找工作尤为重要。

#### （五）毕业生就业成就

2023—2024 学年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 71.16%。如表 22 所示，2024 届毕业生中就业人数共有 6243 人，包括省内 5184 人和省外 1059 人。从就业形式来看，签署就业协议共计 3609 人；签订劳动合同 395 人；其他录用形式 1223 人；应征义务兵 69 人；升学（含出国境）深造 784 人；自由职业 108 人；自主创业 55 人。与上一学年相比，2024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提升了 2.12%，就业去向主要是以企业为主，占就业总人数的 57.34%。

### 七、特色发展

#### （一）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云南省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规划（2021—2025 年）》（云发〔2021〕29 号）要求，决定将我校列为全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创建试点学校。为扎实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学校的创建工作，学校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印发了《中共云南民族大学委员会关于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学校的实施方案》，该方案明确了创建示范学校的重点工作。**第一，抓组织保障。**学校高度重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每年校党委至少进行 1 次专题研究部署；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二级党组织年度党建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领导班子目标考核；由分管党委副书记全面负责领导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工作，由党委统战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院和相关学院、部门具体实施。**第二，抓队伍建设。**采取线上或线下教学等多种形式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学习培训；重点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教育教研室，采用专题说课、集中备课、相互听课、专家评课等多种方式，遴选打造一支优秀的专兼职教师团队；积极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体系，开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讲堂”“马曜讲座”，积极申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科研项目。**第三，抓课堂教学。**全面提升学生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学习和应用水平，持续抓好师生普通话水

平测试工作和语言文字应用水平测试，做好少数民族教师普通话培训项目；开设《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公共必修课及通识课程，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思政“大课”“金课”。**第四，抓教育氛围。**有效执行新进教职工和新生参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民族博物馆、校史馆的制度，实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润物细无声”；发挥学校网站、校园广播、校报校刊等宣传教育作用，扎实推进“互联网+民族团结进步”，开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专题网站。**第五，抓教育实践。**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融入新生入学教育、开学第一课、主题党日团日、主题班会、主题知识竞赛、主题征文比赛以及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等活动；利用中华民族传统节日，民族文化风情周以及“石榴红”青春映边疆暑期社会实践团等品牌文化活动，开展富有中华民族共同体内涵的文化活动。**第六，抓示范辐射。**充分发挥学校在多学科研究、咨政建言和人才培养方面的优势和作用，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协同创新，积极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调查研究。发挥云南民族干部培训基地作用，大力开展民族干部培训工作。

## （二）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稳步推进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根据云南省教育厅统一安排，学校将于 2025 年 5 月接受新一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参评类型为第二类第一种评估，即“已参加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为科学有序做好审核评估各项工作，学校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该方案提出的工作目标是：以审核评估为契机，全面总结学校办学经验、优势特色、本科教育教学成效及不足；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构建“三全育人”格局和“五育并举”培养体系；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持续推进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办学水平和管理水平，推动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为高质高效完成审核评估各项工作，做到重点突出、任务明确、推进有序，该方案将本次审核评估工作划分为动员学习、自评自建、专家评估及整改提高四个主要阶段，针对每个阶段制定了明确的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该方案建立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组织机构并印发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任务分解表，其中组织机构包括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办公室、评建专项工作组、审核评估专项项目组、评建工作督查组、二级学院评建工作组等，明确了各个组织机构的工作职责；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任务分解表中明确了一级指标及二级指标的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及具体责任人。该方案的印发标志着学校正式进入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自评自建阶段，为后续稳步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各项工作提供了具体实施方案。

### （三）贯彻执行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调整优化学科专业布局

为贯彻落实《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积极服务“3815”战略及云南现代化建设，围绕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促进学校内涵式发展，学校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修订稿）》。该计划明确了年度行动目标及重点任务，其中对强化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行动，主要包括持续深化学分制改革、实施本科专业“增 A 去 D”行动以及推进本科专业调整优化改革工作等提出了具体要求。学校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该方案的工作目标是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专业建设为核心，围绕国家重点产业布局和云南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调整优化学科专业设置，整合办学资源，理顺学科专业的学院归属，培育交叉学科专业。以学位点申报、专项评估、水平评估和专业综合评价为主要抓手，紧扣学科专业建设核心指标，切实加强学科专业内涵建设，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坚持学科专业建设统筹布局，超前谋划，分步实施，协同发展的工作思路，分三年（2024—2026 年）逐年调整优化学科专业。2024 年已完成工作任务如下：**第一，学科优化调整工作。**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按照教育部最新版民族学学科简介和要求，优化调整民族学学科设置，对学科内涵、培养方向、人才培养方案、师资队伍、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等进行调整，进一步凝练方向、规范边界。**第二，专业调整工作。**土木工程专业从电气信息工程学院调整至澜湄国际职业学院，按照“专业+非通用语”人才培养模式培养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化应用型新基建人才，并逐渐向智能建造方向转型。信息安全专业从电气信息工程学院调整至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第三，机构优化重组。**合并经济学院和管理学院（会计学院），组建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学院）。重组马克思主义学院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院，组建新的马克思主义学院，保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院牌子，适时成立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重组体育学院与中印瑜伽学院（国际太极学院），组建新的体育学院，保留中印瑜伽学院、国际太极学院两块牌子。组建大学物理共同教学部，挂靠电气信息工程学院。筹建“农业与食品科学工程学院”，筹建办公室设在民族医药学院。成立“钛基金属及复合材料技术研究中心”，作为化学与环境学院内设科研机构。优化“云南民族大学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研究院”机构及功能设置。**第四，职能强化。**强化高等数学公共教学部和计算机公共教学部，将其挂靠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实施课程归口管理，加强课程教学，课程考核统一管理，提高教学质量。强化公共艺术教学部职能，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统筹全校公共艺术教育课程教学，促进五育并举。**第五，增设专业。**拟增设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食品安全与检测专业和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第六，专业停招和撤销。**拟停招翻译专业、广播电视学专业和秘书学专业。2024 年获批人工智能、食品科学与工程 2 个工科专业，撤销公共事业管理 1 个文科专业，初步实现文科专业“减量提质增效”，理工科专业“增量提质”。

#### （四）夯实非通用语专业建设，面向澜湄区域培养国际化及应用型人才

根据《云南民族大学本科专业“增 A 去 D”暨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意见（2023-2025）》文件要求，学校力争建成世界一流本科专业（A 类）2 个、国内一流本科专业（B 类）13 个，实现 100% 专业达到国内平均水平（C 类专业及以上），人才培养供给结构适应区域产业结构变化，为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提供高质量人才支撑。其中，泰语拟建设为 A 类专业，缅甸语拟建设为 B 类专业，柬埔寨语等其它 13 个非通用语种已达到 C 类专业。2023—2024 学年，学校不断夯实非通用语专业建设。2023 年 9 月 18 日，学校主持召开 A 类专业（泰语）建设推进会，从专业建设背景、工作专班及工作职责、建设目标及任务清单、建设举措、目前取得的成效以及需学校给予的政策支持等方面全方位了解专业目前建设的实际情况。9 月 28 日，组织召开 A 类专业（泰语）专业建设专家咨询会，对泰语专业建设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专家指出，泰语专业建设任务和举措中的指标需和对标院校进行对比，找到短板，制定详细措施；推进一流专业建设，打破常规建设思路，丰富建设途径；一流专业建设任务清单需根据评估标准进行调整，在建设过程中要丰富建设类型。2023 年 12 月 2 日，学校召开 B 类专业建设推进会；12 月 21 日，学校召开 B 类专业建设成效检查工作会，专业负责人对缅甸语专业的发展现状、建设成效、面临的问题、建设重点、需要的支持和帮助等方面进行了汇报，学校要求要进一步对标专业建设目标要求和评价体系，在找目标上精准聚焦，补短板强弱项，凸显专业和学院特色，在硬件设施、师资配备、项目申报、经费开支等方面提前谋划，提前布局；加强与对标院校沟通交流，在人才培养、学科交流、学业测试、人才引进等方面探索不同的合作模式；要注重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将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作为检验专业建设成效的核心标准，为提升专业内涵建设打下坚实基础。2023—2024 学年，学校非通用语人才培养成效显著，在 2024 年“跨境电商人才，直播链接未来：两亚人才跨境电商直播技能竞赛”决赛中获得一等奖 3 项、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6 项，同时还获得“最受欢迎奖”“推广之星”等多个奖项和荣誉，包揽了全部赛事近 70% 的奖项。该大赛累计吸引 486 名具备小语种技能在校大学生及南亚东南亚国家和地区的留学生参赛，参赛选手用乌尔都语、柬埔寨语、泰语、马来语等 15 种南亚东南亚语言参加海选，全部 319 组代表中的 30 组选手成功晋级决赛。我校代表队由泰语、缅甸语、老挝语、乌尔都语等 15 个非通用语种专业的 15 名学生组成，是参加此次大赛的 19 所高校中获得荣誉最多的代表队，系首次参加该项赛事。我校越南语专业学子在 2024 年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越南语演讲大赛中以总分第一名的成绩荣获二年级组一等奖，以总分第五名的成绩荣获三年级组一等奖，同时以优异成绩荣获二年级组二等奖和三年级三等奖各 1 项。

同时，我校推进“专业+非通用语”特色人才培养模式，面向澜湄区域培养了大批的国际化及应用型人才。2024年3月，云南民族大学“澜湄周”暨澜湄国际职业学院“专业+非通用语”特色人才培养成果汇报交流会在志公堂举行。本次活动是澜湄国际职业学院首次以专题形式举办“专业+非通用语”特色人才培养成果汇报交流会，对总结以往经验、助力学院国际合作交流和国际化办学具有重要意义，也真实反映出澜湄国际职业学院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和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的积极实践。交流会上，澜湄国际职业学院领导介绍了“专业+非通用语”人才培养模式的建设历程、经验成效、规划愿景，表示会继续深化“专业+非通用语”人才培养模式，以培养具备专业知识和跨文化交流能力的优秀人才。同学们进行了歌唱、舞蹈、朗诵等形式多样的文艺表演，学生代表还介绍了在对象国进行语言学习的经历，分享了有趣的故事和宝贵经验。同学们认为，外派学习收获了友谊和宝贵的国际学习经历，语言技能得到提升、生活能力得到锻炼、班级凝聚力得到增强，很多固有观念发生了变化，非常感谢学院为他们创造这样难得的机遇。澜湄国际职业学院依托学校对外开放的资源平台，将“专业+非通用语”培养模式贯通到人才培养全过程，历经十年的发展，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希望澜湄国际职业学院师生能不断彰显澜湄办学特色，依托澜湄职业教育基地、澜湄职业教育联盟等平台，积极开展面向湄公河五国的对外交流合作，为促进澜沧江-湄公河流域各国民心相通、人文交流作出贡献。2024年4月，我校澜湄国际职业学院成功举办了澜湄职业教育基地（河口基地）面向越南学生中文导游技能培训。本次培训班共有35名越南籍学生参加，开展了《导游技能理论培训》和《导游处突情况模拟培训》两个模块的课程培训，并进行了导游技能的专项考核。本次培训得到河口县职业高级中学及澜湄职业教育联盟成员单位——云南旅游职业学院的大力支持。下一步，将充分发挥澜湄职业教育联盟的引领作用，推动云南职业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和新体系，扩大云南职业教育对外影响力，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及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2024年6月，由云南省职业培训鉴定协会、澜湄国际职业学院主办的“2024年上半年云南省东南亚非通用语职业能力考试”，在全省11家考点统一进行，全省共有14家院校共500名考生报名参加，是“云南省东南亚非通用语职业能力考试”自2022年6月试运行以来考试人数、考试规模、参加院校、社会考生最多的一次。本次考试涵盖了柬埔寨语、缅甸语、泰语、老挝语、越南语等多个语种，分三级和二级两个等级，以满足不同层次考生的需求。参加的考生大部分来自全省各高职院校、企事业单位和从事边境贸易工作的学生和社会人员，通过参加此次考试，提高了考生的职业能力和竞争力，也为在涉外企业就业或从事相关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云南省东南亚非通用语职业能力考试的积极开展旨在检验和提升云南省内东南亚非通用语专业学生的职业能力，为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培养更多具备国际化视野的优秀人才。

## （五）以赛促学、以赛育人，增强学科竞赛实力进而提升学生获奖质量

学校坚持以赛促学，让学生在大赛中锤炼成长，引导更多的学生参加校级、省级、国家级以及行业协会学科竞赛，实现以赛育人。为提高竞赛质量，一是以目标—结果为导向，以项目立项的形式，从经费支持、导师配备、竞赛谋划、学分兑换等各方面进行优化和设计，各学院精心组织，提前谋划，扎实推进。二是加大竞赛的宣传与支持力度，实现“一学院一品牌，一专业一赛事”，充分发挥竞赛在人才培养和创新创业教育中的作用。三是凝聚合力，将学科竞赛纳入学校高水平参数，将学科竞赛成果作为教师职称评审中育人成果的重要依据和学生考研推免、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综合素质能力测评的重要观测指标。四是做好学生辅导工作，编印了《云南民族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指南》，给学生提供了各类竞赛平台和参赛指导。2023—2024 学年，学校更新了《云南民族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目录》以规范学科竞赛管理。学年内共立项 110 个大类的核心学科竞赛项目。辅导并组织学生参加全国计算机设计大赛、全国数学建模竞赛、全国英语大赛等近 50 项核心赛事。2023 年，学校共获得国家级奖励 153 项和省级奖励 630 项，分别是 2022 年的 2.7 倍和 1.6 倍。截至 2024 年 10 月，学校获得《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内竞赛国家级获奖 81 项、省级奖项 231 项，省级以上体育类竞赛获奖 83 项，省级以上艺术展演获奖 19 项。学校以赛促学、以赛促人，增强了学生学科竞赛实力进而提升了学生获奖质量。具体获奖情况如下：在 2023 年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中斩获了一等奖 3 项，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13 项和优秀奖 43 项；在“天正设计杯”第十七届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中获得国家级二等奖 1 项、西南赛区三等奖 1 项、成功参赛奖 1 项；在第十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全国总决赛中获得特等奖，这是我校学子首次获得该项赛事特等奖，也是本届赛事云南省唯一一项特等奖；在 2023 年“外研社·国才杯”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中获得笔译赛银奖 1 项，写作赛铜奖 2 项，演讲、阅读、口译赛铜奖各 1 项，创学校参赛以来最高纪录；在 2023 年第九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总决赛中获得三等奖，该赛事为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唯一物理类赛事；在 2023 年第四届“帆软杯”全国高校数据分析与应用联赛可视化赛道中获得全国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7 项、优胜奖 13 项，在零代码应用开发赛道中获得全国三等奖；在 2024 年“文香杯”云南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暨第 17 届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云南赛区决赛中获得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8 项；在 2024 年第八届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中荣获本研组国家级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3 项，省级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5 项和三等奖 9 项的好成绩。

## （六）定向帮扶州市义务教育工作，高质量实施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根据《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怒江州迪庆州和边境县学校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建立学校支持香格里拉市、瑞丽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体育美育协同发展机制，推进“双减”工作落地落实，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校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印发了《香格里拉市、瑞丽市学校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根据云南省教育厅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第一轮行动总结暨第二轮行动部署会议及关于实施好 2024 年春季学期学校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的通知精神和要求，学校于 2024 年 3 月 6 日修订印发了《香格里拉市、瑞丽市学校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该方案明确了帮扶任务如下：要综合考虑学生实习实训、毕业设计和社会服务和生源地情况，优先遴选大学三、四年级中共党员、共青团员、班干部等优秀学生参加驻点帮扶，选派责任心强、专业能力强的老师带队，保持人员相对稳定，避免频繁轮换。以市为单位组建帮扶团队开展驻点帮扶，坚持按需派驻原则，把师生选派到最需要的学校和边远艰苦地区学校，避免扎堆派驻。采取巡回授课、教研交流、展演展示、师资培训等方式，帮扶区域内其他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首期帮扶期限为 3 年（2023 年 9 月—2026 年 7 月），派驻时间每学期不少于 3 个月，每学年不少于 6 个月，分别于秋季学期 9 月 20 日前、春季学期 3 月 10 日前派驻到位。此方案规定学校重点任务包括以下内容：第一，完善体育美育人才培养方案；第二，帮助中小学校开发和实施 2-4 门体育美育专项课程，丰富“大课间”和课后服务，开展美育实践活动，建设 2 个以上体育美育社团（兴趣小组或俱乐部），组织运动会、艺术节等活动，营造校园文化环境；第三，帮助中小學生掌握至少 1 项体育技能和艺术特长，组织高水平艺术团赴帮扶地区和学校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第四，选派体育美育骨干教师支持香格里拉市和瑞丽市建立音乐、美术名师工作室，以“1+N”模式打造当地中小学体育美育教师专业团队。第五，依托学校教师培训资源，采取到帮扶地培训和帮扶地选派教师到校跟岗培训方式，每年帮助香格里拉市、瑞丽市培训一批体育美育教师；第六，支持师生结合帮扶实际，开展教学研究和毕业设计，协同驻点学校对学生的实习情况进行认真鉴定并严格赋予学分；第七，积极配合省教育厅实施浸润行动计划考核，考核情况将作为学校师范专业二级认证和专业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第八，参与浸润计划教师在驻地工作期间视为完成岗位基本工作量；第九，安排专项经费保障浸润计划顺利实施。此方案规定派驻师生重点任务包括以下内容：第一，派驻教师与派驻学生共同开展帮扶工作，协同学校做好派驻学生日常管理工作，指导体育、美育名师工作室建设，协调安排好派驻学生的教学、考试等工作，定期向学校汇报帮扶总结及成效；第二，派驻学生负责落实自我安全管理责任，服从驻点学校和带队教师的工作安排和统一管理；第三，派驻学生每周完成不少于 10 个课时的体育或 5 个课时的美术教学任务；第四，派驻学生每周组织开展不少于 2 次体育或美术社团活动；

每月至少开展 1 次教研活动，至少到香格里拉市、瑞丽市的非驻点学校巡回授课 2 次；每学期至少参与组织 2 次体育比赛或美育展演展示活动，至少参与组织 1 次全校性运动会或艺术节；第五，派驻学生利用课后服务时间组织学生每天开展不少于 1 小时的体育锻炼或音乐、美术活动；第六，派驻学生协助驻点学校开展学生体质和视力健康监测，结合一线帮扶工作完成毕业设计。具体工作要求如下：一是抓好教育培训，在派驻师生前要组织开展一次全员教育培训，做好派驻师生行前思想及安全教育工作；二是做好工作衔接，确保工作延续性；三是打造特色亮点，本着“地方所需、高校所能、突出特色、确保实效”的原则，整合学校学科专业优势与两市的资源优势，着力打造“一校一品”，培养“一生一专长”。

2024 年春季学期，学校根据上述工作方案选派体育、美育帮扶团赴瑞丽市实施了为期 3 个月的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一是艺术学院选派 20 名优秀学生赴瑞丽市开展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共组织 9 个艺术社团，10 种课后服务课程，开发非遗文化课程 3 门，助力各中小学组织开展“非遗进校园”活动。为加强校地合作，我校组织美育教学名师及帮扶师生与当地教体局与文化馆合作开展了“传统文化传承人进校园”活动，邀请非遗传承人为 11 所中小学开展非遗文化授课，为姐岗小学开发非物质文化遗产剪纸课程，在弄岛瑞丽第四民族中学创立果雕兴趣社团，在瑞丽市各中小学陆续开展了葫芦丝以及扎染等非遗相关课后服务，对当地美育教育进行非遗技能培训。为提升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帮扶师生赴芒市傣族剪纸传习馆参加民族艺术的讲座，邀请德宏师范学院的傣族剪纸传承人樊涌老师和音乐系的庞浩然教授为学生带来了关于德宏当地民族民间美术与音乐的讲座，同时应邀到傣族建筑营造技艺传承人、全国技术能手张国荣老师工作室进行参观学习，了解目前德宏的非遗技艺产业化、科技化、生活化的优秀案例；在张玉傣陶非遗传承基地参观中缅学徒学习制作傣陶的工艺过程。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学生的艺术素养，营造了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二是体育学院选派 60 余名优秀学生组成体育帮扶团赴瑞丽市开展体育浸润行动计划。我校体育帮扶团联合瑞丽市教育体育局组织开展了瑞丽市首届“浸润行动”定向越野运动培训及比赛暨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工作。本次活动由我校体育帮扶团、定向运动协会全程策划，提供技术保障、业务指导、组织活动实施，活动共有来自瑞丽市 20 所中小学的教职工及体育帮扶团 60 余人参会。本次培训及比赛巩固了我校与瑞丽市帮扶协作机制，拓宽“实践育人”途径，拓展了体育美育思路，为瑞丽市基础教育再上台阶和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三是我校美育体育“浸润行动”（第二批）成果展演在瑞丽市弄莫湖白象广场隆重举行。此次展演活动分为风采篇《捕捉美，记录美》、体育篇《燃青春，心相通》、美育篇《携你我，情相容》、团结篇《共进步，谱华章》四部分，来自我校浸润行动计划的 40 余名帮扶师生和瑞丽市民中、市一中、市一小、户育乡中心小学等 17 所中小学的师生们共同精心准备了风采展览、啦啦操、朗诵、合唱、独唱、葫芦丝合奏等节目，展示了中小学生们在

体育和美育上的成长和进步，为现场观众带来了一场精彩的视听盛宴。

在春季学期，学校所派驻的帮扶团将自身所学融入当地教学实际，除完成额定教学任务外，组织了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和各类特色活动，在各帮扶中小学新成立足球、篮球、跳绳、健美操、武术、瑜伽等体育社团或体育兴趣小组 9 个，扎染、吉他、葫芦丝及舞蹈等美育社团和美育兴趣小组 6 个；开展绘画展演及文艺汇演，共举办 20 次美术展演，包括各校第四届艺术节绘画展、第八届全国中小学生艺术展、六一专题绘画展等，组织 20 次音乐舞蹈艺术汇演，包括“五四”青年文艺汇演、小哥比赛、“六一”展演活动等。组织配合 16 所学校完成了新一轮健康体质监测，将非遗扎染引入瑞丽市民族小学、市第五小学、市第四民族中学课堂，助力瑞丽市第一初级中学开展首届校园定向运动。让美育、体育“浸润”在课堂里、“浸润”在校园里、“浸润”在学生心理，让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中小学生们感受到了体育和美育的魅力。此次美育体育“浸润行动”成果展演活动的举办，展示了我校浸润计划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学校高质量实施了 2024 年春季学期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

##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及建议

### （一）扎实推进自评自建工作，以顺利迎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根据云南省教育厅统一安排，学校将于 2025 年 5 月接受新一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参评类型为第二类第一种评估，即“已参加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自 2022 年 7 月印发《云南民族大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意见》以来，学校开展了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第一阶段自检自查、“打牢参评核心”等基础工作和重点难点工作，进一步加强本科教育教学内涵建设，为我校审核评估工作开好了头、打好了基础。2024 年 7 月学校印发了《云南民族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调整优化工作部署，全面推动审核评估工作落地落细，明确 2024 年 9 月-2025 年 3 月为审核评估自评自建的关键阶段。在学校党政领导班子领导下，教务处（课程教师学生中心）及评建办将坚持结果导向与问题导向相结合，以分工为基础、以协作为手段，扎实推进自评自建工作，以顺利迎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第一，继续做好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及特色案例材料的打磨与撰写，不断丰富自评报告的内涵。第二，收集整理支撑材料。在撰写《自评报告》的同时，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的三级审核重点收集整理相关支撑材料，完善《支撑材料目录》。第三，加快推进自建工作。对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认真梳理总结“打牢参评核心”工作及任务分解完成情况，全面查找存在问题与不足，形成问题整改清单，制定建设方案，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设举措，明确整改目标和完成期限并加以落实，补齐弱项短板，打牢参评基础核心，使各审核项目全面达标。第四，做好评建氛围营造工作。围绕“近五年标志性教育教学成果展示”“一院一特色：学院教育教学成果展示”“一指标一

亮点：指标点建设成果展示”“雨花教思人才培养改革论文集”“最美课堂笔记评选展示”“重要或典型工作报告”6个宣传主题，逐步开展系列宣传工作，营造好审核评估的良好评建氛围。第五，做好审核评估迎评工作。结合学校情况制定迎评冲刺阶段的时间表、路线图，确保责任落实到人，任务划分到岗，工作推进到点，督查检查到位，全力以赴，高质量做好迎评工作。第六，做好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完成之后，要根据专家反馈意见，持续做好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做好“后半篇”文章。

## （二）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及布局，为新一轮的博士点申报提供支撑

进一步贯彻落实《云南民族大学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修订稿）》和《云南民族大学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文件精神。第一，优化学科专业布局，促进学科专业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增设符合国家战略、地方需求的学科专业，调整人才培养同质性较高的学科及专业，加快推进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培育、建设和申报。2025年，拟增设人工智能、食品科学与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食品安全与检测、材料科学与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资源化学、智能科学与技术等8个左右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新工科专业。第二，理顺学科专业布局，实施学科专业动态调整。原则上按一级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归并二级学科学位点及专业学位点，按专业大类调整专业归属；建立工作机制，有计划、有组织地推进不同学科专业间的交叉融合，拓展新的学科专业领域；整合教学资源，提升学科专业力量，建好学科专业群。依托学科评估、专业综合评价和专业“红黄牌”预警机制，除服务于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专业外，逐步停招或撤销社会认可度低（第一志愿录取率低于20%）、毕业生年终去向落实率低于70%、专业综合评价结果出现等级下降以及受到红牌警告的专业。2025年，拟停招财务管理专业和音乐学专业。第三，努力打造国内一流学科，建强社会学、民族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持续开展化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建设。围绕优势学科和重点专业，遴选6-8个建设成效、发展前景较好的学科作为培育方向，重点支持基础学科、特色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将工作力度大、进展快、成效显著的培育建设学科纳入新增博士学位点授权建设计划，通过人才政策、建设经费、绩效支持等方式，整合学校资源重点支持优势学科冲击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将新兴学科、交叉学科作为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培育重点，为新一轮博士点申报提供重要支撑。

## （三）加强新工科、新文科建设，进一步地提升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水平

根据学校2023年发布的《云南民族大学本科专业建设方案》和《云南民族大学本科专业“增A去D”暨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意见（2023-2025）》文件精神，我校社会学和泰语已经列为A类建设专业，拟建设的13个B类专业中有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社会学、社会工作、民族学、化学、应用化学6个专业已经是B类专业，除信息安全这一新专业外，学校“去D”任务已经完成。未来要进一步促进各专业内涵建设，从而进一步

提升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水平。第一，要结合新工科和新文科专业建设要求，对现有工科专业进行改造升级，将相关学科专业发展前沿成果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过程，做好工科类专业的专业认证工作，以适应新技术、新产业与新业态的发展需要；推进文科专业数字化改造，深化文科专业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从新文科、新工科建设中实现学科专业交叉，探索新兴信息技术融入，发掘新的专业增长点。进一步建好 20 个国家级一流专业点和 21 个省级一流专业点，形成 2-3 个特色优势专业集群。第二，要抓住 2024 年最新一轮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等级内涵调整的契机，一是要守正创新，上传下达，不断完善专业综合评价工作机制，做好新一轮本科专业综合评价工作；二是要统一认识，推进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专业布局改革、课程资源整合、师资配备、领导班子考核的重要依据；三是鼓励各专业在课程、师资、教材、测试及升学等方面加强与对标院校及省内高校专业的交流合作，确保在最新一轮评价中守住“去 D”基本线，提高 B 类专业数量，并实现 A 类专业“0”突破。

#### （四）贯彻 OBE 理念，有序地推进工程教育认证和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

专业认证是新时期“五位一体”教学评估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审核重点之一。专业认证包括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和师范类专业认证两个类别，其中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是国际通行的工程教育质量保障制度，是实现工程教育国际互认和工程师资格国际互认的重要基础，也是教育部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三级认证中最高级别的认证；师范类专业认证是深化新时代教师教育改革、全面保障和提高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师范类专业内涵式发展的重要举措，是我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下一步要进一步贯彻 OBE 理念，有序推进工程教育认证和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第一，完善制度建设，积极探索人才培养达成评价的高效做法，以支撑专业认证需要，深入开展调研，了解学院专业在专业认证准备过程中的实际困难，给予指导与帮助，协助专业做好自评工作。第二，大力推动专业参与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加强与理工科学院联系，深入交流，调研认证需求，督促有意向的专业提交认证申请。第三，助力专业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配合体育学院迎接 2024 年体育教育专业师范认证专家进校考察工作，确保答题准确，服务到位，助推体育教育专业成为学校首个通过师范类专业认证专业；继续与教育学院积极联系，督促学前教育、教育技术学等专业提交申报师范类专业认证申请；将化学、汉语言文学、历史学、英语、思想政治教育、数学与应用数学、音乐学、美术学等专业纳入师范类专业认证年度规划（2024-2028 年）。

附表：云南民族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表

附表 云南民族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表

| 序号 | 数据项目                                      | 数据                                                                                                                                                                                                                                                                                                                                                                                                                                                                                                                     |
|----|-------------------------------------------|------------------------------------------------------------------------------------------------------------------------------------------------------------------------------------------------------------------------------------------------------------------------------------------------------------------------------------------------------------------------------------------------------------------------------------------------------------------------------------------------------------------------|
| 1  |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 84.91%                                                                                                                                                                                                                                                                                                                                                                                                                                                                                                                 |
| 2  | 教师数量及结构                                   | <p>1.教职工总数 1830 人，其中专任教师 1493 人，外聘教师 509 人。</p> <p>2.专任教师职称结构：教授（含其他正高级职称人员）20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为 14%；副教授（含其他副高级职称人员）399 人，占比为 26.73%；讲师（含其他中级职称人员）545 人，占比为 36.5%；助教（含其他初级职称人员）189 人，占比为 12.66%。</p> <p>3.专任教师学位结构：博士 630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为 42.2%；硕士 702 人，占比为 47.05%；学士 142 人，占比为 9.51%。</p> <p>4.专任教师年龄结构：35 岁以下 353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为 23.64%；36-45 岁 667 人，占比为 44.68%；46-55 岁 375 人，占比为 25.12%；56 岁以上 98 人，占比为 6.56%。</p> <p>5.专任教师学缘结构：最终学历为本校的 228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为 15.28%；外校的 1264 人，其中境内 1175 人，占比为 78.75%；境外 89 人，占比为 5.97%。</p> |
| 3  | 专业设置情况                                    | <p>1.本科专业总数：77</p> <p>2.新专业数：3</p> <p>3.停招专业数：3（未包括专升本和第二学位）</p>                                                                                                                                                                                                                                                                                                                                                                                                                                                       |
| 4  | 生师比                                       | 23.21                                                                                                                                                                                                                                                                                                                                                                                                                                                                                                                  |
| 5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0.66 万元                                                                                                                                                                                                                                                                                                                                                                                                                                                                                                                |
| 6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1576.13 万元                                                                                                                                                                                                                                                                                                                                                                                                                                                                                                             |
| 7  | 生均图书                                      | 62.89 册                                                                                                                                                                                                                                                                                                                                                                                                                                                                                                                |
| 8  |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 电子图书 107.11 万册、电子期刊 4.21 万册                                                                                                                                                                                                                                                                                                                                                                                                                                                                                            |
| 9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br>（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 <p>1.教学行政用房面积：16.83 平方米</p> <p>2.生均实验实训室面积：1.07 平方米</p>                                                                                                                                                                                                                                                                                                                                                                                                                                                                |
| 10 |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2512.69 元                                                                                                                                                                                                                                                                                                                                                                                                                                                                                                              |
| 11 |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br>（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 6336.64 万元                                                                                                                                                                                                                                                                                                                                                                                                                                                                                                             |
| 12 |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br>（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     | 301.11 元                                                                                                                                                                                                                                                                                                                                                                                                                                                                                                               |
| 13 |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br>（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  | 70.7 元                                                                                                                                                                                                                                                                                                                                                                                                                                                                                                                 |

|    |                                                                       |                                                                                                                                                       |
|----|-----------------------------------------------------------------------|-------------------------------------------------------------------------------------------------------------------------------------------------------|
| 14 |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br>(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一门)                    | 3546 门                                                                                                                                                |
| 15 |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br>(可按学科门类)                                              | 1.经济学: 26.55%<br>2.法 学: 20.83%<br>3.教育学: 42.43%<br>4.文 学: 29.68%<br>5.历史学: 20%<br>6.理 学: 28.11%<br>7.工 学: 31.56%<br>8.管理学: 25.82%<br>9.艺术学: 43.93%    |
| 16 |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br>(可按学科门类)                                               | 1.经济学: 31.06%<br>2.法 学: 25.52%<br>3.教育学: 30.41%<br>4.文 学: 27.19%<br>5.历史学: 29.33%<br>6.理 学: 26.33%<br>7.工 学: 16.99%<br>8.管理学: 28.62%<br>9.艺术学: 33.75% |
| 17 |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br>(不含讲座)                                           | 89.72%                                                                                                                                                |
| 18 |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br>(一门课程的全部课时均由教授授课,计为 1; 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的,按教授实际承担学时比例计算) | 14.66%                                                                                                                                                |
| 19 |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数                                                          | 622 个                                                                                                                                                 |
| 20 | 应届本科毕业率                                                               | 100%                                                                                                                                                  |
| 21 |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 93.75%                                                                                                                                                |
| 22 | 应届本科生就业率                                                              | 71.16%                                                                                                                                                |
| 23 | 体质测试达标率                                                               | 87.92%                                                                                                                                                |
| 24 | 学生学习满意度<br>(调查方法与结果)                                                  | 网络问卷调查,课程评价满意度,优秀等级占比 98.8%                                                                                                                           |
| 25 | 用人单位对学生的满意度<br>(调查方法与结果)                                              | 用人单位对学生的总体满意度达到 78.26%。                                                                                                                               |